

福州迁虔州之桃川筠行；风安三子明远徙居惠州博罗，次子明达于明洪武年间，迁始兴开基。明达公是我笃庆堂之鼻祖也。明达公随母黄、许氏从江西全南筠竹中寨徙居广东始兴县城内老陈屋开基立户。传至仁盛公卜居墨江，遂为开邑之始祖。

——录自始兴（笃庆堂）《陈氏族谱》

【家训 家规】始兴（笃庆堂）陈氏家规、家训，谱载列作《祖训》（共十六则）。兹列如下：

一孝顺父母：人生有五伦，孝亲为首重。凡有人子者，即竭力供养，顺承亲志，犹难图报万一。倘不顾天伦，忤逆不孝，一经查觉，族老房长，即宜秉公正伦。小则家法训惩，大则鸣官重治，断不稍宽。为人子者，须当凛之，慎之勿违祖训，自犯罹咎也。

一友爱弟兄：凡今之人，莫如兄弟。即使至爱无间，犹恐无以笃埙箎。故为兄弟者，务宜各尽友爱，毋以小忿而忘大义，毋因妇言而伤同气。由是，兄弟既翕和乐且耽，以致父母之顺，岂不孝友兼全乎哉？愿吾子孙勉而力行之也。

一和睦宗党：尝读《帝典》言曰：“克明峻德，以亲九族。”《卫风之什》曰：“凡民有丧，匍匐救之。”然则睦族和乡，非人生所宜交尽哉？愿吾嗣孙，其在宗族，去六逆而孝六顺。其在乡里，通有无而御患害，其斯以为人乎。倘有因嫌角力，恃强逞凶，不睦不和者，该房长持理以相责焉。

一克谐夫妻：天地配以阴阳，人生偶以夫妇。此男女居室，人之大伦也。使反目不和，则家道不成矣。愿我子若孙，务须夫妇克谐。勿因貌而生妒，勿因境而生嫌。富贵

贫贱，各随其分，黾勉同心，不宜有怒将见。夫妇和而家道成，不犹之阴阳和而雨泽降也哉。

一正名定分：昔夫子有曰：“名不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事不成。”是则正名定分，其有关于伦纪也匪轻。惟愿吾子孙人等，上下各尽其职，尊卑莫逾其伦。一切纲常名教，并然有序，秩然有等，则齐家之道得，不但无贻讥于巷里，抑且仪型于乡邦矣。

一立嗣过继：继嗣一事，上承宗祧，下赖嗣世矣，关系匪轻。故孟子曰：“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然继嗣之例，必须亲支内昭穆相当者，听其择贤择受为妥。如长房无嗣，可继于次房之长子，次房无嗣，必不得继以长房之长子，庶几伦序定而继纲明。若乎抱养异姓，则紊乱宗支，并以公养孙为儿，以兄养弟为子，致令尊卑异等，伦序颠倒者。一经查出，会族，一概逐惩不饶。

一遵管祖业：夫立谱原以联宗派，亦以杜后患也。查我族内祖地甚多，内有同祖共尝同祭而地未分者，有先世分房已各分定葬祭者，又有公共祖地内有葬一二坟者，其人生前有功于祖，通族议许，歿后傍祖安葬，藉此以报之。凡一切祖地尝业旧规，悉遵先世相承传管，至今并无异议。嗣后各房子孙，宜各照旧管业。毋得因谱秉宗派一脉为辞而恃强，飞占各房坟山以及尝业等项。如有此情，会谱执谱究处。

一永守蒸尝：诗曰：“喜蠲为喜，是用孝享。”则龠纪蒸尝之祭，所以尊祖敬宗，以展其一念之孝思耳。故于祖手所遗祭田财产等项，以为俎豆荐馨之费，须当永守而善承也。

愿我后人，毋因嫌隙而思瓜分。倘或借端分析，致令废祭失祀，则忘本弃亲之罪，所必惩焉。如或蒸尝现存至轮年值祭者，不依时举行，主祭与祭与礼诚意，懈怠迟延误祭者，一并惩罚。

一珍重家谱：族谱之设，原以上承先绪，下启后裔。不知几经勤劳，乃得告成。是谱为传家之至宝也。……

一公举族长：窃惟族老房长，所资以排难解纷，使一家仁让，宗族和睦。则族老房长之宜举也，由来尚矣。然拟非其伦则好恶偏，而赏罚不公，何以使彼此悦服，而使各相安于无事也？今我族中，惟择持重老成正直无私者，举为族老房长。倘族中有公事，该族老会同各房房长公议。倘各房有事争端，该各房请本房房长释处，务使是非各得其平，则争竞之风息，而亲睦之风成矣。

一各务本业：士农工商，乃生人之本业。人必各归一业，庶可望其生平之有成也。倘或游手好闲，宴饮淫乐，不事生业，势必入于邪僻，将见赌博奸盗，无所不至，流下下贱，恬不知耻。如斯人者，玷辱祖宗，合族查出，家法重惩不贷。

一居家勤俭：凡世人败家破产，皆由怠逸侈靡。是勤俭者，乃居家之善格也。故为人务宜勤心生业，不得惰其四肢；量入为出，无事侈靡伤财。倘或不勤不俭，自取消败者，后悔无及。宜凛之，慎之。

一立品端庄：言行为君子之枢机。枢机之发，荣辱所关，乌容不谨。故慎尔威仪，为斯人之模范。浮躁佻达，实世俗之屡憎。然则人之立品，可不端庄乎哉？故必廉隅整饬，措

履规方。切勿轻扬自取玷辱。诚以一行既失，终身莫补。可不自省乎？

一笃志勤学：古者，家有塾，党有庠。所以教育子弟，使成材也，则学要矣。然或志不笃，则学不勤，而材亦难成。夫终童为山东之英妙，贾生为洛阳之才子，何一不出于学，何一不出于勤学？故子弟能攻苦以图上进，大厥家声，斯为族中之良。若嬉戏自荒，不思书香之宜绍，是败类也。为父兄者，其必惩焉。

一慎交友：五伦之中，友居一焉。故出门广同人，他山切攻玉，友之关于人也亦重矣。然友有贤否之别，苟不择其邪正贤否，而冒昧以友之，则善日退而过日长，岂能免于比匪之伤燕朋之累乎？愿吾子孙嗣人等，谨凜自持，不徒矜言，结纳所贵，拣择正人，则相济以道，相契以信，同方合志，劝善规过，两有得矣。

一早完钱粮：自古劳心治人者，食于人；劳功治于人者，食人。此上下之分定，而天下之通义也。凡我孙嗣，勿论粮数多寡，毋隐毋抗，皆当急公奉上，各照实数，依时封纳。格言曰：“国课早完。虽囊橐无馀，亦得致乐。”诚哉是言也。倘或迟延逋欠，致干法纲，则差签催扰焉，有饱食安寝之乐乎？

——录自始兴（笃庆堂）《陈氏族谱》

三、始兴（文珊公支）《陈氏族谱》

【迁徙源流】始兴文珊公支陈氏出颍川脉。谱载：本支

原居福建上杭，始迁祖伯公五传及文珊公，文珊公生九子，与堂弟文茂公生五男，于宋末避乱迁粤，文珊公率九子卜宅始兴立基。

——录自始兴（笃庆堂）《陈氏族谱》

【家训 家规】始兴（文珊公）陈氏家规、家训，谱载列作《家训》（共十二则）。兹列如下：

一敦孝悌：《诗》曰：“父母之德，昊天罔极。”人子欲报亲恩于万一，当内尽其心，外竭其力。谨身节用，以勤服劳，以隆孝养。至若家有长子，弟有伯兄，凡日用出入，必存弟道。盖五年、十年之长，肩随兄事之仪，况同气者乎？故不孝与不悌相因，事长与事亲并重。能为孝子，然后能为悌弟，子弟其可不勖诸。

一睦宗族：《诗》曰：“九族既睦。”《礼》曰：“敬宗睦族。”明人道必以睦族为重也。夫人处宗族中，宜接之以温厚，处之于谦和。慎毋恃富以侮贫，毋挟贵以凌贱，毋饰智以惊愚，毋恃强而欺弱。如是宗人称为善良，族内模其长厚。争端不起，速讼无因。岂至结怨耗财，废时失业，甚而破产流离，以身殉法哉。

一业儒：古人云：“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诚哉是言也。我观族中子弟，上智下愚者少，中材者多。为父兄者，自当敬迓名师督训儒业，不可姑息。即为弟子者，亦宜芸窗砥砺，尔室潜修，三更灯，五更鸡，鼓励青云志，则八月桂二月杏，自飘姓氏香矣。

一重农：夫日用之利生于地，长于时，而聚于力。故勤

则耕三馀一，耕九馀三。不勤则仰不足事，俯不足蓄。今告我族人，勿好逸恶劳，勿始勤终怠，勿因天时偶歉而轻弃田园，勿慕奇赢倍利而辄改旧业。苟能胼手胝足，竭力耕耘，自可训致饶裕子孙，利赖无穷矣。

一节俭：人生不能一日无用，即不可一日无用财。然必留有馀之财而后可供不时之用。故节俭尚焉。若酬酢往来，浮华是尚；冠婚丧祭，奢靡是矜；衣服华丽，饮食甘肥，一至空虚，彼时啼饥号寒，困苦无聊，无所不至。可不慎欤。

一讲礼让：夫礼，天地之经，万物之序也。道德仁义，非礼不成，尊卑贵贱，非礼不定；冠婚丧祭，非礼不备；酬酢燕享，非礼不行。是知礼之体大而用广也。诚能在家庭而父子兄弟底于肃雍，在乡党而长幼老弱归于和睦，蔼然有恩，秩然有义，岂非太和洋溢者乎？

一正学：人受天地之中以生，惟此人伦日用之道，为知愚所共由。故圣贤传所当朝稽而夕考焉。至若不经之典，妄诞之言，所当屏绝。将见所习不苟而行自端，事亲孝，事君忠，莫不悉由于正学之所基矣。

一急输将：夫以下奉上，先公后私，分所宜然。依限而纳，无待追呼，斯称善俗。凡我族，有国课者，务宜急速早完……

一习常业：人生天地，莫不择一业以自处。士农工商，业虽各别，而所习常则一也。夫心之所向为志，身之所习为业。但恐日久生厌，舍旧图新。或为浮言所动，或因际遇未通，作非分之营求，生意外之妄想，而志遂以荒，业遂以废。

矣。凡我族中，务须士食旧德，衣服先畴，工利器用，商通货财。则富可成庶，丰享有自来矣。

一端行：大凡子弟之行不端，皆由父兄之教不谨。为父兄者，当启其德性，遏其邪心，广其器识，正其嗜欲。今告族人，凡有子弟，务必严加约束。而游手好闲，博奕饮酒，交结匪类，在所当禁。倘任其游荡恣情，一至陷溺而不悟，罗法纲纪刑章，为父兄者，独能晏然已乎？慎之，慎之。

一息讼：凡物不得其平则鸣，是讼之一端，非必尽能无也。然必审视其事之何如。如果阴谋险占，不得已者，无论至于口角，稍有不顺，无甚相害。动辄结讼，将富者因此而速贫，贫者因之而愈困矣。今为族人劝，有横逆之投，必须自反。即有睚眦，小忿亦得忍耐。古人唾脸自干，良可法也。《讼》曰：“讼终凶。”族人其三复斯言也夫。

一戒赌：盖赌博一项，例禁甚严，有犯必惩。况今日赢一两，实得不过数钱。明日输二两，断难求免半分。及至典当无具，借贷无门，饥寒迫身，流为盗贼，陷入囹圄。上遗羞于父母，下贻累于妻儿。乡党不之顾，亲友不为恤。赌博之祸必至于此。凡我族人，最宜猛醒。

——录自始兴（文珊公支）《陈氏族谱》

四、始兴顿岗《陈氏族谱》

【迁徙源流】始兴顿岗陈氏出颍川脉支，始闽之上杭。谱载：本支始迁祖为陈远五，于明景泰二年（1451年）从福

建省上杭曾坑寨背迁来始兴，分徙顿岗千家营、水晶寨、净花村、围下、顿岗墟、坪岗、东流坝、竹头下、东南岭、贤兴、岭下、龙凤壁、冠佩等村。子孙繁衍又外迁四川、江西、湖广、陕西等。

(——录自始兴顿岗《陈氏族谱》)

【家训 家规】始兴顿岗陈氏家规、家训，谱载列作《祖戒》、《宗规》(各共十则)。兹列《宗规十则》如下：

展礼祠墓：祠乃祖宗神灵所依，必慎然清静；墓则祖宗体魄所藏，须隆然封固。时而祠祭，时而墓祭。展视大体，必预加敬谨，修葺完固精洁。孝慈贤达，料理蒸尝，明器典礼，牲牺牲备，毋使侵骗缺失。有坏则修之，被人有害，合力护之。患无忽小，视无逾时。若使遂延，所费愈大。一切优戏闲要博奕饮酒，毋得在祠前喧哗栖息，堆积货物，混扰亵渎，大干不敬。至值事务，宜香灯洒扫，照检漏水。此事死如事生，事亡如事存之道，族人所宜首讲者。

孝顺父母：孝为百行之原，人生重大事也。幸得高堂无恙，庭帏最乐。古人一日养不以三公换。但昊天罔极，慰德难报。粗举大略，倘率循罔越焉。百顺首重立身，次则事业显扬。至服劳奉养随分息尽，肥甘可致敬，菽水亦承欢。下气怡色柔声，时时须谨。不幸父母有过，更当起孝起敬，积诚感动，几谏无形，引咎归己，有善归亲。甚而挞之，流血何敢反唇诟谇？慎毋好货财，私妻子，交匪人，疏兄弟；博奕饮酒，懒惰嫖淫，逞凶戳辱，妄身及亲。若夫出外远游，纵非闲荡，当思桑榆暮景，朝夕不能奉侍，更使倚门挂心，以及狎恩恃

爱，直义无隐，总非得亲顺亲。凡此孝行，天地神明，吸呼可通。试看大舜，烈风雷雨，弗迷祖诫昭然，问心更明勘哉？

尊敬长上：长幼有序，经垂五典。辩人禽，少小浇凌，传列大逆，贻祸福。诚念天显而笃友庆，则大和洋溢于家庭。况义在从兄，推准咸顺，达之宗族有公叔，移之州里有官师，各循名分尊卑，更为心安情洽。末世兄弟尔尔，风俗浇漓，或以富贵骄，或以智力抗，或恃顽泼，或狎亵昵。凡此不逊为贼，圣人会扣其胫。国典既有常刑，家范岂无重警。

教训子孙：人谁不爱其子孙，子孙爱之在教训。谁人子孙不教训？教训之道在义。方择良师，束修供膳须殷勤，邀好友子来，赠答必贤仁，耳提面命无匪僻，切磋琢磨有规箴。稽古十百贤圣订一堂，居今三五君子赞一室，子弟未有不成立者。末俗轻师慢友，教亦无成。骄奢淫佚，市井征逐，纵外人议论纷纭，子恶竟为不知。迄致坠厥家声，督责频加，追悔何及，总由禽犊爱憎也。再修身为家教之本，已为弗纳于邪僻贪污，则不言而子孙之仪型早正。

亲睦宗族：亲睦九族，古帝所重。而其要有三：曰尊尊；曰老老；曰贤贤。名分属尊行者，尊也，则恭顺退逊不敢触犯。分属虽卑而齿已迈众，老也，则扶持保护，事以高年之礼。有德行文学，贤也。贤为本宗桢干，则亲炙仰慕效法，忘分忘年以敬之。又有四务：曰矜幼弱；曰恤孤寡；曰周窘急；曰解纷竞。幼者稚年，弱者鲜势，人所易欺，则随处当存矜悯之心；鳏寡孤独，无所倚靠，则随在当体爱恤之仁。衣食窘迫生计无聊，少为推解一滴甘露，则周之可以积阴德；人有忿

则争，得一人以劝之，气遂平。遇一人以助之，气愈激。当局最迷。居间善解，族属之责，亦积善之事也。引伸触类，为义田、义仓、义学、义冢，教养同族，使生死无一失所。陶渊明有言曰：“同源分流，人世易疏。慨然寤叹，念兹厥初。”

谨肃闺门：男正位乎外，女正位乎内。叔嫂不通言，圣训也。纵贫富不齐，饁耕刈麻井臼之类，势所不免。而清白家风，男女岂容混杂？或不幸寡居，贞烈炳耀，亦以三从四德，姆教夙娴也。若徇财妄娶，家教无闻，性悍妒泼，傲僻长舌，牝鸡司晨，必为家累，罪坐其夫。若本妇顽冥，化诲不改，夫亦无如之何者，据本夫告祠，询访的确，当祖宗前，合众给以除名帖，或屏之外氏之家。《颜氏家训》曰：“娶妇必欲不若吾家者，盖娶贫女有益，非娶卑鄙之女，以贻祸也。”至于妇女相聚结社、讲经、泼涉、祈福祠庙、烧香寺观，赴会男女，携僧尼看春，看灯，看戏，搬弄是非，昼日游庭，早夜行露，结联兄弟姊妹，认拜父母舅姑，吊探越宿，往往出乖弄丑，败家之道。一切严禁，庶无他患。

勤修职业：士农工商，所业不同，皆是本职，须当各勤生理。勤则职业修，惰则职业坠。修则父母妻子有靠，惰则资身无策，姗笑姻里。所谓勤职业生理者，非徒尽力，要在各尽道以全生，生之理也。士先德行，次文艺。勿因读书识字，舞文弄法，造歌谣，匿名帖，出入公门，有玷行止，贿托败官，以辱宗祖。农不得窃田水，纵牲下田践踏，赖田租，欠钱粮。工不得作淫巧弄人，伪器售卖。商不得虚花浪费，假伪欺骗。职业亦不越四民之外，为僧道，为胥隶，为优戏，为吹

打，为轿夫，屠牛。若赌博一事，近来相习成风，凡倾家荡产，招祸速衅，无不由此。犯者宜会族众惩治，不则罪坐房长、族长。

崇尚节俭：人生福分，各有限制。饮食衣服起居，一一朴啬，宜有留馀，不尽之享，以还造化，则节俭可养福也。奢靡败度，简约鲜过，则节俭可以养德也。多费多取，屈志求人，不免奴颜婢膝；费少少取，随分随足，浩然自得，则节俭可以养志也。不得已者，勉强办干；在不得已者，何苦妄费。若作为无益，浪费无经；酒食游嬉，相征逐，好门面，逞豪华，往往至于倾家荡产，寡廉鲜耻，更不好看相。谚曰：“床头金尽，壮士无颜”。须谨记之。

禁止邪巫：禁止师巫邪术，律有明条。盖鬼道胜人道衰。国将兴，听于人；国将亡，谄于神。举凡鸡占鼠卜，遣煞遣雷，漫言其佛降生，烧香聚会，斋婆尼姑跳神，卜妇僧道，一切左道惑众，切勿至门。妇女尤信哄诱，骗财犹小，甚至出丑。先当杜其往来，此齐家最紧要者。

慎用家法：家法者，祖宗整齐一家之法也。祖宗规诫，违则法随。但当慎用，毋得偏徇，遂至倾倒轻重，出入舞翻，恃强欺弱，恃尊凌卑，以众暴寡，逞顽辱善，任蠹俗而倒议贤智。甚至酒肉饵贪不揣己身，咆哮祠堂糊涂使法。此等之人，未暇论彼是非，预先当为惩诫者也。故族内有事，本可宜情理和解则为和解，毋得轻渎祠堂，至关系名教。赴诉族长、房长带赴祠堂，方得击鼓，通族贤达、长幼、尊卑，肃然整齐。彼此焚香燃烛，跪禀教曰：“祖灵鉴察，设有昧心欺罔

者，愿甘天诛祖谴。”然后族众一同昭告祖灵，曰：“裔孙等奉祖宗规诫，以治不肖。代祖鞠勘，两旁毋敢偏徇左袒，如有私情违理武断，列祖在上，阴冥诛殛，无有攸赦。谨此以告。”然后老成与贤达，平心和气，详审情实，参酌议处，彼此心服。小过则赦，大过斯惩，书其过于祠堂。若能悔谢自新，即扯去犯条，梗顽法惩。如终不悛，事关名教，即出族除名。若久已犯诫，出族之人不在族庭之列，并不得与祠堂之议，第禀告通族，不得擅用酒肉上祠。如有此等明系理亏，希图酒肉之徒附和偏袒，议事者既食人酒肉，亦不便与议。须知一法轻用，人情有限，天理不容，痛入骨髓，憾及子孙。谨之，慎之。

——录自始兴顿岗《陈氏族谱》

五、乐昌《陈氏族谱》

【迁徙源流】乐昌陈氏始祖四十七世祖用广公。谱载：明宣德年间（1426—1435年）始迁祖用广公自湘灵县入粤，迁徙乐昌河南开基。后本支再移居乐昌九峰上廊湾子等地。明清时期，湾子陈氏后裔分徙上廊、长坪、北坑、早禾田、横坑、茶坪、王洞、大廊、小廊、坪石等地，部分后裔分徙湖南、江西、台湾等地。

【家训 家规】乐昌陈氏家规、家训，谱载列作《家范》、《家训》。兹列《家范》、《家训》如下：

家 范

一、尊朝庭：太平之世，声教覃敷。谊隆轩冕，恩德泥涂。普天率土，莫不沾濡。矧吾陈宗，被泽尤殊。金门赐爵，玉册蠲租。稽颡顿足，鼓腹含哺。何以仰答，远者宏谟。出励名臣，处为硕儒。安吾作息，急乃公输。扬诩大化，嬉游唐虞。

二、敬祖宗：陈氏先代，渊源宏远。冥索遐稽，弥深缱绻。德为畴立，功为孰建。宜都以来，滋培不浅。司马参军，日恣流衍。补阙才高，秘临闻显。著作贤嗣，庐峰绝巘。徙乎江州，始基是践。自斯而遥，其绪日展。俎豆勿忘，咸相绳勉。

三、孝父母：父母生我，鞠育劬劳。顾复之恩，自少而耄。几经艰难，以养以教。冀其克遂，悲喜相交。与言及此，心中如刀。谓地盖厚，谓天盖高。跼蹐无报，徒属里毛。遐思古人，其乐陶陶。养惟其志，不惟其肴。致其慕者，涕泣而号。

四、和兄弟：鵠原志喜，雁序分行。维礼与诗，盖有明章。矧躋圣世，跻身虞唐。荆花芳馥，接叶联芳。埙箎韵协，手足相将。和乐且耽，庶顺高堂。追维先代，厥有二方。惟其难也，实在名彰。无歌偏及，以致阙墙。千古以来，被止眠姜。

五、严夫妇：人伦伊始，兆自闺门。阴阳之义，亘古常尊。好合可乐，狎昵宜殷。正位内外，各以其分。鸡鸣致

警，戒旦时间。以乐鼓钟，以友瑟琴。梁妻举案，冀妇如宾。惟鸿与缺，道行于身。不知其然，以亵而亲。脱辐至矣，则又何云？

六、训子孙：繄惟义族，后起联翩。兰含春媚，桂馥秋妍。何以栽培，护其性天。巍巍桢干，饱乎云烟。诗书有田，农亩有经。耕食凿饮，为诵为弦。终身远到，基于少年。循矩斯方，受规在圆。非规非矩，遗羞昔贤。父兄之教，在所宜先。

七、隆师儒：圣贤之道，孰与为明。千秋统绪，任在儒生。发聋启聩，鼓振金鸣。石渠白虎，木铎传声。惟其义备，斯感至情。游扬二子，立雪于门。苏章千里，不惮遥程。跋涉艰楚，负笈而行。吾陈东佳，无骜乎名。隆宠师儒，以集群英。

八、谨交游：人生所忌，处独居幽。慧无以发，思无以抽。士农工贾，惟其匹俦。或出或处，气类同求。戒勿知己，比匪非仇。声气是诩，他日为尤。与其为滥，毋宁隘收。金兰善谱，不类盟鸥。少壮一诺，终当白头。风雨契阔，致意缪绸。

九、联族党：江州一族，异流同源。阅十一世，和处笑喧。非吾伯叔，即我弟昆。长幼上下，无寒无喧。驰驱皇路，退伏高原。咸敦一脉，岂有嫌言。二百馀口，饔餐同轩。时勤课教，谨笃训勉。有才足论，有勋与展。何疏何戚，门庭欣然。

十、睦邻里：古者八家，同井相助。由近而远，情谊

攸著。为邻为里，居游与聚。疾病相持，死丧与赴。患难忧危，戒惊恐惧。瞽欵欢逢，寿孝媾娶。伏腊周旋，心融情豫。岁酒同甘，烹宰饱饫。阒阒里间，倒屣解履。诗称洽比，殷其景慕。

十一、均出入：生财之难，期其亘足。制用有经，积施相续。积而不施，施而不彀。侈靡吝悭，均为簿俗。生齿云多，资用繁缛。老疾殡祭，莫敢不肃。以赡耕稼，以资诵读。家庭内外，持筹仆仆。惟均惟平，度其盈缩。乾糇以愆，为汝曹勖。

十二、戒游情：凡人之生，畴无担荷。均在四民，责无敢堕。行必期为，志惟务果。奋进而前，犹不与我。矧其嬉游，安而偷惰。既历艰危，无挫坎坷。丈夫志雄，磅礴磊砢。进止帷幄，了如观火。何乃自戕，手足委弹。家范谆谆，各为佩左。

家 训

一、敦孝悌以重人伦；二、笃宗族以昭雍穆；三、和乡党以息争讼；四、重农桑以足衣食；五、尚节俭以惜财用；六、隆学校以端士气；七、黜异端以崇正学；八、讲法律以儆愚顽；九、务本业以定民志；十、训子弟以禁非为；十一、息诬告以全善良；十二、诫匿逃以免株连；十三、完钱粮以免催科；十四、联保甲以弭贼盗；十五、解仇忿以重身命；十六、明礼让以厚风俗。

粤北林氏

粤北林氏有保昌（南雄）、始兴、仁化、乐昌、乳源等数支，其源郡望主要出自陕西西河郡。谱载：林氏为黄帝三十三世孙比干后裔，比干仕商纣，被纣王焚面剖心，有遗腹子泉生于林石室。武王灭纣，表比干忠德，赐泉林姓，改名坚，是为林姓之太始祖，望出西河郡。先秦林氏迁河北安平，秦时迁山东济南，至汉又徙江苏下邳。入晋永嘉五年（311年），林氏禄出任晋安郡守，遂定居晋安。晋太宁三年（325年），由于外族入侵，祖禄移迁入闽，为始迁祖，后裔播迁闽、赣各地。明洪武至正统年间，林氏后裔迁入粤北翁源、新丰、乳源开基。明景泰六年（1455年），又有林宗春、林宗和兄弟由福建武平迁始兴顿岗，分别卜居上台、佛子坳。又有始迁祖林宗泰由福建武平碰背迁始兴。林宗寿由江西龙南迁始兴清化，林士奇于明永乐二十一年（1423年）由福建莆田迁始兴，后裔分迁南雄等地。明清时期，林氏后裔遍布粤北始兴、仁化、新丰、翁源、曲江、乳源等地。

乐昌梅花《林氏族谱》

【迁徙源流】乐昌（乳源）梅花林氏出晋安林氏。据

《林氏族谱·梅花街念明一朗曾孙佑公派下系世录》载，始祖林佑，原籍潮州府海阳（今潮安）洋标塘。于明嘉靖三年（1524年）与妣张氏携带大用、大选、大乾、大纪四子，徙迁粤北，佑公察梅花层峦耸翠，土地肥沃，于是于梅花立基，房建于通京大道两侧，命名梅花街。历数十年农商并举，四子成人立志，又衍派各地：大用分迁军营下坑里，大乾分迁石带狗塘（苟塘），大纪分迁龟上都马溪，大选留居梅花街。迭生五子仰峰、朝峰、彦峰、贵峰、少峰，乾生奇，纪生韶、碧。八兄弟裔孙后又迁四处繁衍。至林氏十三世，人口众多。林家再将西京官道侧土地购下，造房开店，遂成梅花商贸盛墟，官道朝京向扩建，林氏于墟悬“十德名门”匾。

【家训 家规】梅花林氏家训、家规，谱载列作《家规》，共十则，又作《圣谕广训》（十六条）。兹仅列《家训》如下：

家规十则

一、教家必先孝悌：孝友姻睦恤任，《周礼》谓之“六行”。“六行”敦，必自孝悌始。盖孝弟为百行之原。古人云：“惟孝友于兄弟，施于有政。尧舜之道，孝悌而已。”则教家者，勿得不以此为先哉？

二、齐家必本修身：身修而后家齐。圣经贤传，言之炳如日星。盖身如木之本，水之源。正本清源，斯不劳而自理。若身不修而望家齐，不亦伐其本以求其木茂，塞其源以望

流长哉？如是而欲家人受范，未之有也。

三、居家必本自诚：一族中虽有尊卑，老幼不齐，大率与我分相等耳。此固不可以势屈力服也。必本诚意以相流通。故诚于事亲则亲亲之义生焉；诚于事兄，则敬长之道出焉……（略）。

四、整家必肃防闲：家人妇子间，固贵有恩以相亲，尤贵有义以整肃。苟非义正词严以整肃之，而譖浪戏谈，则佻达成风，中勾之羞雄狐之刺所由来也。故必正身以驭家，董之用威，咸知礼义，严畏不敢犯焉……（略）。

五、处家必顺情理：处一家中必审乎情之当，理之安。倘我不顾情理而倒行逆施于彼，则彼也不顾情理，而倒行逆施于我。虽欲不令而行，不禁而正，其可得乎？

六、传家必以忠厚：刻薄乃酿祸之胎，忠厚为传家之本。盖刻薄者寡思寡恩，则必惟利是视，虽父兄之前亦悍然不顾，此家之元气所以泻也。子孙欲悠长垂业久远，不以此训，成乎？

七、在家必宜寡欲：浓酒厚味皆伐性之斧也，软玉温香实迷心之鸩毒。苟沉浸而入其中，则身固由之丧，家亦由此微然。有子孙多蹈其辙者，岂非父兄之教不先，子弟之率不谨乎？此固持身保家之要，慎毋忽而不察也。

八、治家必须精勤：治家固贵乎勤，尤贵于精。惟不勤则不能精。不精，即勤亦无益。朱子云：“黎明即起，洒扫庭除。”此言勤也。又云：“须要内外整洁，既昏便息，关锁门户，必亲自检点。”此非精乎？

九、理家必知节用：一粥一饭，当思来处不易。半丝半缕，常念物力维艰。苟生之者有时，用之者无度，岂非暴殄天物哉？况不虑日后之空乏而用，以快当时之豪举，焉有不困乏之理乎？古人虽冠婚丧祭，必称家之有无以用之，早有以见其深矣。

十兴家必由积德：无倚势以作威，毋害人以利己。虽有小忿，毋困人于穷迫之时。宁当俭用，莫吝济于贫苦之辈。盖鳏寡孤独，人能怜恤，所以积德也。周书曰：“皇天无亲，惟德是亲。”能如此者，家道有不兴隆乎？

粤北温氏

粤北温氏主要分布于保昌、始兴、仁化、翁源、新丰等地。谱载，本支温氏为黄帝裔，周武王之后，望出太原，相传温氏传至温念深，由太原移汲郡至河南清河。晋五胡乱华，移居江西南昌等地。唐末黄巢之乱，避难福建宁化，宋景炎二年（1277年）因元兵扰乱而经长汀入上杭，传五世至温守正，生六子，长子温庆，官宁都，其后迁居信丰；次子温宝，进士，福建武平令，随任居上杭，而后继徙江西信丰、粤境兴宁等地。自宋末元初始，温氏后裔分迁南雄、新丰等地，明洪武至嘉靖、隆庆年间，温氏繁衍各房后裔再分迁始兴、翁源、仁化、乐昌等地。

翁源、仁化《温氏族谱》

【迁徙源流】仁化曾洞温氏出福建上杭五郎公温林支。谱载：明成化六年（1741年）温氏万一郎公（永良），自福建上杭迁徙入粤北翁城墨岭村开基。万一郎公生三子，长子百一郎公迁长宁县（新丰县）富头村开基；次子百二郎公从翁源墨岭迁增城。三子念三郎公伴双亲在雪溪桥、墨岭拓业。念三郎生三子，长子永贵居富陂村，次子居雪溪桥，三子居墨岭。至

清代，温氏后裔分徙始兴、仁化等地开基，奉五郎公温林为始祖。

【家训、家规】仁化曾洞温氏家训、家规，谱载奉列五郎公《诘言家训》。兹列如下：

诘言家训

诰尔子孙：诚尔子孙，原尔所生，出我一本。虽有外亲，不如族人。荣辱相关，利害相及，宗谊为重，财器为轻。危急相济，善恶相正。为父者当慈，为子者当孝；为兄者宜爱其弟，为弟者宜敬其兄。土农工商，各勤其业。冠婚丧祭，必循乎礼。乐士敬贤，隆师教子。守分奉公，及人推已。闺门有法，亲朋有义。立行必诚而无为，御下必恩而有礼。务勤俭而兴家庭，务谦厚而处乡里。毋事贪淫，毋习赌博；毋争讼以害俗，毋酗酒以丧德；毋以富欺贫，毋以贵骄贱；毋持强凌弱，毋以下犯上；毋以大压小，毋因小忿而失大义，毋听妇言以伤和气。毋以亏心之事而损阴惊，毋以不洁之行而辱先人。毋以小善而不为，毋以小不善而为之。毋谓无知，冥冥见晓，寂寂闻声。依我训者，是其孝也，我其佑之。违我训者，是不肖也，我其覆之。子子孙孙，咸听斯训。

粤北沈氏

粤北沈氏出吴兴郡，谱载：本支为周文王第十子聃季载，成王时为司空，受封沈国，后裔遂以沈为姓，传十七世至沈隋，为楚国内史司参军，因功封吴兴侯，望出吴兴郡，因以吴兴为堂号。传至65世沈启承，为宋高宗绍兴二十七年（1157）进士，汀州府尹。其子沈廷辅再举进士，擢谏议大夫，卜居福建建阳，后裔子孙迁播于闽西、赣南、粤东等地。入明后，福建沈氏分两支迁入粤北。明正统年间（1436—1449），福建汀州上杭赤石径盛名里大塘背沈氏仲三公后裔永隆、永初、永高兄弟三人，背负父仲三公、母邱氏骨骸，自福建汀州府上杭赤石径迁入翁邑开基。先到钟南铺黄羌坑陈姓主居地，后迁江尾立祠。因迁徙居地有水名仁川，因以立望堂号“仁川”。长兄永隆公分迁夏村（今南塘管理区青龙村）开基；二弟永初分迁湖心坝立基；三弟永高公分迁白塔岭立基。后裔分徙曲江、乐昌、英德、花县、广州、深圳等地。

明成化七年（1471），又有吴兴堂84世沈元达、沈元远，自福建上杭，分迁入始兴柴塘、远迳开基。另有两支迁乐昌，一支系于迁翁源后裔迁梅花，开基祖萦远公、萦进公；一

支从广州迁长来水口，清朝又从水口迁廊田沈家坊，开基祖白鹤公和念五郎。明末清初，迁始兴沈氏再分迁粤北南雄等地。

一、翁源（仁川堂）湖心坝《沈氏族谱》

【迁徙 源流】翁源湖心坝沈氏出福建汀州府支。谱载：明正统年间（1436—1449年），由永隆、永初、永高兄弟三人携父仲三公、母邱氏骨骸，自福建汀州府上杭迁徙本县立祠开基。因迁徙居住地有水名仁川过境，仲三公裔沈氏遂以“仁川”立望为堂号。长兄永隆公迁夏村（今南塘管理区青龙村）开基；二弟永初迁湖心坝开基……。自此，湖心坝永初公脉后裔繁衍，衍播海内外。

（——录自翁源湖心坝（仁川堂）《沈氏族谱》）

【家训 家规】翁源湖心坝（仁川堂）沈氏家训、家规，谱载列作《家训十则》。兹列如下：

家训十则

一致孝：百善孝为本，先知敬爷娘。寸草报春晖，时刻挂心肠。父母生身佛，孝顺理应当。在生勤服侍，细心来奉养。

二友悌：兄弟如手足，姐妹要贤良。妯娌皆和气，亲戚常来往。逢人开口笑，邻里互相帮。家和万事兴，内外都安

祥。

三教子：孟母善择邻，教子有义方。天明须早起，烧火煮茶汤。厅堂勤洒扫，庭院花果香。勤俭传家宝，浪费无天良。

四敦爱：百年同船渡，有缘结鸳鸯。妻贤夫祸少，恩爱福寿长。相夫又教子，重任肩上扛。白头相伴老，比翼又飞翔。

五劝学：月光照莲塘，围屋闻书香。尊师又重教，遍地建学堂。胸中有笔墨，出门气轩昂。读书破万卷，胜过有宝藏。

六处世：出门衣冠正，仪容须端庄。人敬我一尺，我敬人一丈。细声讲大事，万事好商量。做人讲诚信，大路坦荡荡。

七养廉：为官在一任，造福遍一方。勤政且廉洁，明镜悬高堂。施惠莫图报，受恩不可忘。莫做亏心事，一觉到天光。

八重商：客家百业旺，崇文又重商。耕山能致富，贸易能越洋。爱财取有道，和气财源广。架造回乡里，祖宗也名扬。

九遵生：前人多种树，后人可乘凉。珍惜水与土，留与子孙享。作息循规律，养生调阴阳。青山映碧水，福地是吾乡。

十怀乡：儿女立大志，敢闯走四方。随遇安身地，他乡做故乡。能文亦能武，爱国又爱乡。叶落归根日，桑梓留芬芳。

芳。

(——录自翁源湖心坝(仁川堂)《沈氏族谱》)

二、始兴(吴兴堂)《沈氏族谱》

【迁徙源流】始兴吴兴堂沈氏出周文王第十子聃季载。谱载：聃季载成王时为司空，受封沈国后，传十七世沈隋，因功封吴兴侯，望出吴兴郡，因以吴兴为堂号。传至65世沈启承，宋高宗绍兴进士，汀州府尹，又其子沈廷辅举进士，授谏议大夫，遂卜居福建建阳。明成化七年（1471年），八十四世沈元达、沈元远由福建上杭分别迁居始兴柴塘、远迳等地开基，后裔于明末、清初再分迁南雄。

【家训 家规】始兴(吴兴堂)沈氏家训、家规，谱载以“孝悌忠信，礼义廉耻”训释，列作《家训八章》，又列《家规》（十六则）、《宗族教戒》、《家法》等篇。兹仅列《家训八章》、《家规》两篇如下：

家训八章

释孝：为人子，孝于亲。作榜样，教儿孙。儿不孝，已生嗔。已不孝，宜自惩。父母在，奉鸡豚。非唯养，色笑承。显父母，立功名。亲歿后，莫久停。要择地，先择心。祖虽远，祭必诚。做好人，行好事。身不辱，亲有荣。

释悌：最难得，为兄弟。如手足，不可废。古夷齐，

让国位。其次者，张公艺。不分居，凡九世。田氏分，荆树瘁。今之人，不知义。起争端，多因利。为财物，伤同气。最不肖，兴讼事。将钱粮，饱胥隶。若此者，非人类。

释忠：何谓忠，在忠心。为臣者，忠于君。人不一，心无分。循天理，顺人情。便是忠，宜体行。为人谋，必尽诚。人重托，我担承。要始终，不负人。人有善，扬其名。人有恶，适宜扪。存忠厚，与儿孙。忠良子，鬼神钦。

释信：何谓信，在人言。一言出，不可谖。千金重，九鼎传。昔仲路，孔门贤。无宿诺，信义全。处朋友，信为先。共患难，托死生。家庭内，位宜兼。托孤幼，宗祀绵。死者话，犹生前。欺诬泯，诈伪捐。人若此，庶近焉。

释礼：敬天地，礼神明。守王法，涉春冰。事非礼，不可行。尊祖先，孝双亲。修坟祠，奉尝蒸。衣冠楚，文质彬。敬高年，重斯文。别长幼，辨卑尊。谨夫妇，重人伦。分内外，戒邪淫。一礼字，抵金千。人无礼，兽与禽。

释义：凡义在，便当行。居王土，沐皇仁。守国课，莫逡巡。外骨肉，及姻亲。若亲族，若乡邻。援穷困，悯零丁。修要路，架桥亭。施茶汤，便行人。凡美举，赞其成。力人余，捐尝蒸。置学田，培人文。一义字，亘古今。

释廉：人非蚓，饮黄泉。谋衣食，也需钱。取有道，不伤廉。有执业，德自全。工商次，耕读先。勤和俭，抵万金。富有命，听自然。非我有，莫垂涎。义与利，须权衡。最不肖，侵尝田。私囊饱，喜翩翩。若此者，罪弥天。

释耻：言在耳，记在心。一耻字，宜认真。人无耻，

便辱身。男盗窃，女娼淫。其次者，为优伶。若皂隶，是真伦。辱祖宗，玷子孙。三代后，难求荣。有犯者，宜改行。不知耻，谱除名。去粮莠，不徇情。训八条，仔细听。

家 规（十六则）

一、敦孝悌：子舆氏云：“尧舜之道，孝悌而已矣。”人能孝悌，则为圣为贤，早已立其基址。孝悌顾不重欤。使于此而不尽，则大本已亏，为族之蠹，虽有他技，不足数也。族中倘有此辈，急宜重处。

二、睦宗族：宗亲者，一本之所从出也。虽五服殊制，亲疏异宜，而其始实一人之身。故亲亲居九经之一。古圣王莫不爱恤族党，以固宗子，矧属在编氓，可视犹秦越欤？倘有以富欺贫，以贵凌贱，以尊压卑，以强欺弱，甚至以小加大，少凌长者，我族人宜以家法绳之。

三、谨婚姻：夫妇居五伦之一，闺门实万化之原。故《易》基《乾坤》，《诗》首《关雎》，诚重视也。然则子女之婚姻，岂可苟哉？但于此不谨，或贪厚奁而非求淑女，或忻声势而联姻匪人，其不致儿女终身之忧也几希。甚至有同姓为婚，罔念渎伦，转嫂为妻，贻羞中构者，一经察出，削名出族。

四、教子弟：语云：“父兄之教不先，则子弟之率由不谨。”盖子弟中材者多介在可成可败之间，惟父兄有教以先之，庶免无成之叹。苟能涵育薰陶，中也而弃不中，才也而

弃不才，听其饱食终日，流荡忘返，则子弟之入于匪僻，父兄之贤与有几，按规定罪，作不孝论。

五、务本业：盖闻业精于勤，荒于嬉。本业不可不务乎哉。如其不务，则士虽读而名不成，农虽耕而食不足，工不居肆则技艺不精，商名贸易而货财不殖。日事游谈，浪费岁月，势必见异思迁，流为匪类，有玷门庭矣。愿我族众，士勤读，农勤耕，工勤技艺，商勤贸易，斯力有逢年之效。

六、崇节俭：节俭宜崇，奢侈宜戒。盖天地之生财，只有此数。而生人之费用日见繁多，故即裁省冗费犹恐不给，况复恣意浪费乎？每见世人从图目前可观，罔顾将来不继，致使家业渐退，日朘月削趋于败，岂非不崇节俭阶之厉欤？凡我族众，冠婚丧祭，宜称家之有无，日用宜量入为出，庶贫可致富，富不至辞贫，保家业于无既矣。

七、重蒸尝：蒸尝者，祖宗血食之资，先人之灵爽，子孙之孝思，实式凭焉。故无论先代所留遗，目今所创置，皆宜轮流职掌收管，以为岁时祀典之费。倘有因房数人丁不均，遂欲将尝田分散以及盗卖者，定以绝祀之律论。

八、重祠宇：祠堂为宗祖先依之所，子孙观瞻之地，务宜修整洁净，勿以闲物堆挤，勿得纵畜践污，所安先灵也。

九、守坟茔：宗祖坟墓，近远不一。或与他姓连界，或与别房邻近，或共众坟而各房附葬。每逢清明、冬至，务宜及时醮扫，以免侵淆争端。

十、崇祀典：事莫大于尊祖，礼莫大于承祭者。春露秋霜，为子孙者，能无休然。故当祭期，务宜修洁祠宇，虔备祭

仪，整肃衣冠，亲行祀事。无或参差失礼，庶孝思稍伸而祖灵歆格，福我后人。

十一、重斯文：家有斯文犹身有眉目。眉目不具，不得为完人，斯文不重，不称为望族。吾族历朝科第绅衿，代不乏人。族属子孙，皆宜奋志诗书，以绍箕裘。为父兄者亦当隆师重道，培养成才。其名成学优者，族间宜加隆礼珍重，为族之仪表，庶将来弟子知所鼓舞而奋志功名，光大先绪也。

十二、戒赌博：大凡不义之事皆足于损人害己，而惟赌博为尤甚。故每有富家子弟，始然莫不品行端重，一旦身入赌场中，乡邻轻之，妻孥羞之，其辱身贱行为何如！且不宁惟是。盖孤注既尽，而环顾身家无以为养，于是为盗窃，为乞丐。上干刑律，下辱父母。不孝之大孰过于是！族中倘有此辈，重责不贷。

十三、严称呼：孔子曰：“君子于其言，无所苟而已矣。盖名不正则言不顺。”若公孙叔侄，概呼以名，全无上下之分，则有覩目，与禽兽何异？倘仍前陋习，重处不贷。

十四、杜争讼：古有戒争讼，诗云：“不甘受辱反添辱，欲占高强转失强。”则争讼之宜杜也审矣。故朱文正公有曰：“居家戒争讼，讼则终凶。”斯言也，诚居家之药石也。倘不论曲直是非，专事斗殴，迨至抱号结讼，不惟荡尽家产，亦且桁杨随及，将亏体辱亲，亦作不孝之罪论。

十五、急输将：孟子曰：“无君子莫治野人，无野人莫养君子。”则勤纳赋税，理所宜然。若怠慢国课，将必追呼日至，鞭箠随及，将发肤不保，亦作不孝之罪论。

十六、珍家谱：宗法废而谱始兴也者。上治祖祢，下治子孙，旁治昆弟。一姓之系，属伦纪攸关，所谓传家之宝也，可不珍欤！兹修既竣，装璜成牒，共一十四部，草谱一部，编定字号，各房按号字给领。受谱者必珍藏谨守，如奉蓍蔡。若视犹弁髦，轻借人阅，及卖人抄写，以致损坏者，则前人有作，后人失坠我家乘，亦与不孝等量齐观。

（——录自始兴（吴兴堂）《沈氏族谱》）

粤北钟氏

粤北钟氏出颍川堂分支敦睦堂一脉。其分布于粤北南雄、始兴、乐昌等地。谱载：乐昌钟氏于明万历年间，由江西赣州迁入九峰文洞，开基祖为祖勤。后裔分布在九峰、北乡、廊田、大源和乐城等地；南雄钟氏，为汉钟离昧之子钟接之后，南朝梁元帝时，临海令钟宠为避侯景乱迁居赣州，其后裔分迁赣南、闽西等地，而后有多支分徙南雄。另有一支为钟仁清之后裔，本支祖居河南许昌，南宋末，仁清任雷州主簿，任满北归，途经南雄，见山水秀美，乃携家卜居于此；再有始迁祖钟仁绅一支，宋淳祐三年（1243年）仁绅举进士，任肇庆路总管，宋咸淳二年（1266年）北归，闻元兵逼境，遂卜居南雄。明洪武十九年（1386年）又始迁祖钟叔敬，因避寇乱由龙南迁徙入南雄定居。始兴钟氏，其出迁始祖钟理政支，谱载：唐末理政公官拜参军校尉，金紫光禄大夫，上柱国，居福建汀州。至元末明初，其后裔南迁始兴开基，历数代二百余年。明末清初，有39族分迁南雄。

始兴（敦睦堂）《钟氏族谱》

【迁徙源流】敦睦堂是颍川堂的一个分支。谱载：朱温

篡唐，改国号大梁，有钟氏理政公为保存忠节，不事二朝，弃官退隐，卜居汀州筑室隐居，取名同睦村（现同睦坑），后人以此为本支取名敦睦堂。传至第十八世祖仁山公，于元末元统三年（1335年）由闽汀迁入始兴，为钟氏迁始兴开基祖。

——录自始兴（敦睦堂）《钟氏族谱》

【家训 家规】始兴（敦睦堂）钟氏家训、家规，谱载列作《钟氏先训》、《钟氏宗范》、《钟氏家规》，及《家谱条约》等篇。兹仅列《钟氏宗范》及《家规》如下：

钟氏宗范

一曰正伦序：别上下，辨贵贱，而一民志，莫严于伦序也。伦序不正，则纪纲紊乱，则华夏无异于夷狄，至戚无异于途人，上下何由而别，贵贱何由而辨，民志何由而一哉？故立伦序之范。

二曰慎婚姻：婚姻为人道之首，万化之原，不可以不慎。昔人谓嫁女必须胜吾家，娶妇必须不若吾家者，盖若其执妇道，知敬戒，以德配德也。其所谓胜者，亦不过富贵略加，名位略崇，差胜于吾耳，岂良贱大不相等之谓哉？故立婚姻之范。

三曰敦祭祀：祭祀所以报本也。人而不知报本，则豹獭弗若矣。观乡邑中之于祭祀，大都仪物虽丰，而诚意鲜至，祭典不经，仪节疏略，有祭亦犹之乎无祭耳。故立敦祭祀之范。

四曰兴学校：人伦之所由明，礼仪之所由出，实关于学校。学校不兴，则去禽兽也不远矣。就如世俗所谓学校，上则取青紫，建勋业，次则食稟禄，为士儒，引纸行墨，皆学校之所系也，故立兴学校之范。

五曰息争竞：争竞，凶德也。夫人必自侮，然后人侮之。苟能平心下气，谦德隐忍，则争竞奚自而生？奈何好勇斗狠之风，炎凉势利之尚，在在有之，而吾族殆有甚焉，其何以为熙皋之民，名宗之裔也？故立息争竞之范。

六曰输钱粮：钱粮者，乃士民之首务。诚能依期封纳，则上官无催科之扰，吾人得享安要之乐。故立输钱粮之范。

七曰惩奸伪：风俗日偷，奸伪日长，其为害可胜言哉！夫羞恶之心，人皆有之。今使有人叱吾为奸伪之流，吾必然艴然而怒及其人。不知吾弗为之，心恶其名，而身蹈其事，羞恶之良心终灭矣。虽欲因其良心而化导之，奚可得乎？此政刑之在，斯世所不能免，故立惩奸伪之范。

八曰释小忿：释小忿，敛福之本基也。人与人共处日久，安得无你我互碍之处？但非不共戴天之仇，何必记念心头。苟自反而非，须当抚衷改悔。即自反而是，亦当大度包容。有等局量浅狭之夫，往往以些须微嫌，务必寻衅而报复之，迨至衅无可乘，反藉旁人之事，以泄己愤，却自己隐名匿迹；或以无造有，或以虚作实，暗中使咀，言言可信。其人不知而中其术，遂致彼此伤产破家，结为子孙之怨而不可救。斯人也，想必自矜得计，殊不知阴骘大损，究为天道所不容。语云“害人终害已。”吾族以为然否？故立释小忿之范。

九曰尚勤俭：勤劳俭朴，乃保身持家之大本也。士勤则学日进，农勤则仓日积，工勤则艺日精，商勤则货日溥。以致内外上下之人，皆能济于勤俭，其不丰且裕者几希矣。故立尚勤俭之范。

十曰严约束：约束，所以一象志也。纲维赖于肃，礼法赖于行，趋向赖于定。苟约束不严，则人心离决，事无统纪，虽有严刑峻法，何由而措？纵能勉强措之，亦终不能信服于人矣。故立严约束之范。

钟氏家规

人生不过于伦常，而伦常莫严于名分。敦睦九族，人伦攸叙，定分不可越也。今后凡长幼相接，称谓必依辈行，坐次必分先后，不得骄富贵，矜才能，恃强肆横，欺蔑尊长。而尊长亦不得恃尊压卑，挟长凌幼。假使遇极难处之事，极难忍之辱，须念你我均一体，属应听长者解释，则忿恨不平之气自此潜消，而仁让和睦之风亦从此兴矣。式好相，无相尤，诗言不足信乎？

族间子弟，当童雅之年，惟嬉戏，莫思古道，皆因骄惰所害。为父母者，切勿姑息。乘其天真未漓之日，须延塾师严课，朝夕教以孝，于亲敬，于长友，于兄悌，孝、弟、忠、信、礼、义、廉、耻等事，反复开导，彼耳目既清，德性日复，及出现先生长者，谦恭逊顺，不敢骄傲放肆。此等弟子，虽幼必是贤肖子孙，及长便是圭璋令器。为弟子者，不可

不勉。

一族四民之业，各有专司。为士者，期许必要远大，潜闭芸窗雪案间，刻苦钻研，自有扬名显亲时候。或资稟愚鲁，家贫不能延师，须教以方及医卜诸事。苟能各执一艺，则志气专而众诱远，艰苦尝而艺亦精矣。虽不能大显门户，亦可有营生保家。况子弟所习，不过耕读二者，故良农不为水旱不耕，良士不为未遇不学。若袖手游食，饥寒困迫，所行必多越礼犯法，所为必至流荡邪辟，甚而结党聚类，酗酒赌博，犯上作乱，无所不至，身家莫保，辱及祖宗，良可哀悯。

嫁娶必先择媒妁。媒妁平昔正大诚悫，则所举自然得宜。设使听信邪妄之说，溺于妇女之情，遽然成事，后悔不及矣。

或贫寒无嗣，止生一女者，必宜遣嫁。决不可招婿过老，以败风俗。以及不幸兄歿嫂幼，尚未生育者，必须改适，断不可转枕，弟受兄嫂，以乱伦序，大干律法也。

财谷借贷之类，不无争长竞短，以伤同气。凡此当辨虚实，富者不可瞒心昧己。或事属一房，则请房长开释；事属一族，则请族长识理者处明。如不经投房族，恃刁好讼，经控官府，众察其的实，出递公呈，以为逆祖训之罪惩治。

族中为外姓所欺，家族当协力扶持之，毋坐视其覆也。或外姓理直，族庭自当劝解，以见吾族之大纲也。一元旦为一岁之首，本家子姪群集祠上，交相罗拜，以免登门贺岁。

——录自始兴（敦睦堂）《钟氏族谱》

粤北杨氏

粤北杨氏郡望出弘农堂。谱载杨氏为黄帝裔，本姓姬，箕子为商之贵族，因不臣周，走朝鲜，食采于杨，子孙遂以杨为姓。传八世至杨杼，周康王六年（前1015年）赐杼杨侯，以杨杼为第一世，堂号弘农。家立潼关之西，传至唐有杨氏虞卿公孙承休，以尚书刑部员外郎出使吴越，遂家钱塘，宋迁建业庐陵郡，后裔于宋末元初分迁江西泰和、福建宁化、上杭等地繁衍。入明后，分迁入粤南雄、始兴、翁源、仁化、乐昌、曲江等地。其中，翁源杨氏有两支，一支在明景泰年间（1450—1456年）由福建上杭瓦子堡迁来，分居翁城明星、六里社背凹头；另一支有明成化十一年（1475年）由福建上杭迁来，分居翁城较场下，始迁祖为杨顺。始兴分布在太平、隘子、花山、罗坝、马市、司前等地；曲江分布在马坝、沙溪、罗坑、乌石、白沙、白土、犁市、梅村、大塘、枫湾、小坑、龙归、花坪、樟市等地；乐昌有五支，一支在明天顺二年（1458年）由河源迁入梅花大坪，开基祖为德华；一支由福建上杭迁入，开基祖为志敏；一支在明弘治五年（1492年）从湘南拦军洞迁入，开基祖为文益、万益；一支从乳源迁入；一支从郁林迁入，乐昌杨氏分布在梅花、九峰、廊田、北乡、河南、罗家

渡、坪石、三溪等地。

一、南雄、始兴《杨氏族谱》

【迁徙源流】南雄杨氏出华阴晋武公子伯乔脉支。谱载《家谱总序》记：杨氏初居华阴，战国时秦卿歎其子硕征伐为太史，父子相继而盛。至汉太尉伯起，家立潼关之西，世称东京名家。传至唐祖承休公，以尚书刑部员外郎使吴越，遂家钱塘。传至蝉蝉，始归于宋，太宗更其名曰“单”，《宋史》有传。单之孙辂，居建业庐陵郡中，延迄允秦后裔愈众，改徙泰和。明正统间，杨氏祖信民擢广东巡抚，共生十三子，其中，观炆、观显卜居南雄、始兴立基，是为雄、始祖也。

【家训、家规】南雄、始兴杨氏家训、家规，谱载列作《家规》并引，共十条，兹列如下：

一守礼法：礼为日用所必由，法是生人所当凛。彼世之荡检踰闲，撄祸罹罪而耻辱频【谱损字佚】之率不【谱损字佚】之常精之即修身立命之【谱损字佚】辞虽不雅【谱损字佚】贤否共晓云。

一尚廉耻：【谱损字佚】。

一敬祖宗：万物本乎天，人本乎祖，祖其可不敬欤。故遇墓生哀，为宗祖形骸之所藏也；入庙生敬，为祖宗灵机之所凭也。至于立尝租以承祭祀，为祖宗血食之所资也。苟或占祠墓以营私，灭祖形神，卖尝租以肥己，斩其血食，是为忘本之人也，必逐祠断胙，以戒将来。务使祭扫及时，拜献以礼，绅

矜则绒冠公服，白丁亦长袍缨戴，以凛如在之诚，庶不忝乎追远之义。

一孝父母：仁为众善之长，孝属百行之原。从古圣贤仁民爱物，莫不亲亲而推，良有以也。口子三年，然后免于父母之怀，及稍长之后，提携虽可【谱损字佚】复维殷，百端辛苦，始至成立。父母之德，真所谓昊天罔极【谱损字佚】奉养，外竭其力；先意承志，内尽其心，何以报亲恩。【谱损字佚】羊之跪乳，则人之孝亲，可以油然生矣。

一孝兄弟：天下无不是底父母，世间最难得者兄弟。诚以兄弟不比他人，乃同处于一本者也。古来大被同眠，灼艾分痛，非是故欤。凡我族众，兄则宜友，弟则宜恭，勿听妇言而乖骨肉之谊，罔因财利而伤同气之情。一门之内，怡怡相得，家道由此而益肥，乡里因之而推重，岂非埙箎叶奏之休徵，初无让古人哉。

一睦族党：族党之繁衍也，富贵贫贱不一，其遇智愚贤否不一。其人故自其后而观之，虽支分派别；而自其始而观之，则源远流长，皆属一本者也。夫既属于一本，岂容相争相斗，相骂相辱而不相亲相逊乎？凡我族众，务宜和睦相与，周困乏，恤患难，喜则庆，忧则涕，间有小忿则速消。倘有外侮，则共御。勿以强而欺弱，勿以富而遗贫，勿以贵而凌贱俾，一姓之间，恩以相爱，礼以相敬，长幼有序。

以下谱损字佚缺……（略）

二、乳源梅花《杨氏族谱》

【迁徙源流】乳源梅花杨氏支出河源杨氏德华公。据谱载《杨氏源流及搬迁概况》记：乳邑始祖，德华公原籍广东河源县，二世祖浚公迎奉德华公骨灰，于明天顺二年（1458年）由河源迁乳邑梅花乡大坪村开基业。

【家训、家规】乳源梅花杨氏家训、家规，谱载列作《祖训》，共十七则，兹列如下：

第一则：人惟知安乐而不知忧患，则忧患必至。人惟顾目前而不顾后来，则后来必穷。俭为美德，宁以故陋贻讥；礼贵得中，勿以骄盈致败。能法此则，则富可保富，贫不终贫矣。

第二则：怕穷休浪荡，爱富莫闲游。俭用自然足，勤耕必有收。无廉为盗贼，知礼压王侯。若要身富贵，须从苦里求。

第三则：现在知福，积自祖宗，不可不惜；将来知福，贻于子孙，不可不培。现在之福如点灯，随点则随竭；将来之福如添油，愈添则愈久。

第四则：处贫不知俭，穷将彻底；得富后思骄，福已绝头。一物之微不滥用则有余，万金之富不节约则易尽。

第五则：祸福由人造，造祸易，造福难；死生观天命，怕死未必不死，求生未必便生。

第六则：水火刀兵瘟疫，劫数也，而善则可避；奸淫邪盗饮博，亚途也，能改则无危。

第七则：灾害人之所惧也，惧而不知避，徒惧何益；疾病人之所恶也，恶而不思防，虽恶难免。

第八则：兄弟争财，其父遗不尽不止；妻妾争宠，其夫命不死不休。

第九则：人无常职，则坐食山崩；士无恒心，则见财贪起。

第十则：忠厚居心，天必报之以福；奸巧作事，神必降之以殃。

第十一则：贪利者害己，纵欲者戕生。穷通有命，富贵在天。

第十二则：勿好奢侈，须防他日贫穷；毋废勤俭，可望将来富贵。

第十三则：遇事让三分，虽退步好是进步；义举做几件，多散财实是聚财。

第十四则：矜孤寡恤贫穷，此是恻隐；贪便宜喜闹事，必惹祸灾。

第十五则：同事要有体恤心，待人要有公德心，则人心自服；持己既存骄傲志，遇事又存刻薄志，则众志必离。

第十六则：贫贱生勤俭，勤俭生富贵，富贵生骄奢，骄奢生淫佚，淫佚复生贫贱，此循环之常理。

第十七则：治家要勤俭，知勤俭，则无有不足；处事要和平，知和平，则无虑惹祸。一人日俭一钱，积一年可得三百六十钱，举国可得数千万余钱。

粤北华氏

粤北华氏出无锡武陵堂。谱载本支华氏源出子姓，自契佐舜为司徒，受封于商，历事夏后，世为商侯，至成汤克夏，奄有四海为天下君，传祀六百，鼎迁于周成王，封微子于宋国，以奉汤祀，作宾王家，传至戴公，授公子考父，食采邑于华，因以为华氏。三国时，华氏复盛，有神医华佗为沛国支……。宋太宗时，华氏有后裔荣举进士，授员外郎，累官至主爵都尉，徙居汴梁，靖康间其曾孙原泉扈驾渡南迁无锡，传五世又有京一郎公后裔于宋绍兴间，因官沙县令，自无锡武陵迁入闽，传三世，裔五一郎公为九郎公冢子，由福建上杭徙粤北英德，居三传，于明初转徙翁源、始兴等地，又数传乳源滩头立基，迨十二世法端公后裔迁徙乐昌开基。自此，华氏后裔遍布粤北各地。

一、始兴（永崇公）宝溪《华氏族谱》

【迁徙源流】始兴宝溪华氏出永崇公一脉。谱载《华氏四修族谱序》记：明正统二年（1437）永崇公之孙受宗公为避战乱，自福建上杭连城白沙中村，迁入粤境始兴宝溪立基，由是华氏永崇公一支，于始兴宝溪，子孙衍传，枝繁叶茂，后裔遍徙豫章、粤北各地。

【家训、家规】始兴宝溪永崇公华氏家训、家规，谱

载列作《祖训十条》，又作《祖戒十》。训诫辅以《规例引》，兹列《规例引》与《祖训》如下：

《引》曰：父之所贵者，慈也。子之所贵者，孝也。君之所贵者，仁也。臣之所贵者，忠也。兄之所贵者，爱也。弟之所贵者，敬也。夫之所贵者，和也。妇之所贵者，柔也。事师长贵乎礼，交朋友贵乎信。见老者敬之，见幼者爱之。有德者年虽卑于我，我必尊之；不肖者年虽尊于我，我必远之。人之短，切勿矜己之长。仇将以义解之，怨将以直散之。人有小过，含容而忍之；人有大过，以理而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人有过则掩之，人有善则扬之。处公无私仇，治家无私法。勿损人而利己，勿妒贤而嫉能。勿逞怒而报横逆，勿非理以害物命。见不义之财，勿取；遇合理之事，必从。诗书不可不读，礼义不可不知，子孙不可不教，童仆不可不恤。守我之分，理也；听我之命，天也。

人能如是，天必相之。此乃日用常行之道也，若衣服之于身体，饮食之于口腹，不可一日无也，可不慎哉！

祖训十条

第一训 孝敬父母：人之一身受气于父，成形于母，故曰：父母之恩，昊天罔极。惟尽诚尽悫，谕亲于道，富则守礼，贫则竭力，贵则安分，贱则务本，此即孝敬者也。不然者大犯则治以忤逆之罪，小犯则惩以违背之条，既乖天伦，即罹人纪。

第二训 慎终追远：养生者不足以当大事，惟送死可以当大

事，此人子之所以宜慎终也，思己之根于父母，因思父母之根于祖父母，必探其大本，必究其始源，此人之所以宜慎终也。人为参才而万物灵，敢不勉此，而自命孝子兹孙与欤！

第三训 兄友弟恭：和气可以集福，顺德可以迓祥，而况埙箎有调，式好无尤，宴饮则和乐且孺^①，死丧则求哀孔^②。故为兄者不可恃长自傲，为弟者不可恃幼自骄，即令我为兄尤当使弟难乎其为弟，我为弟尤当使兄难乎其为兄。不然，入室操戈，则手足乖离而笞挞加及。

第四训 夫倡妇随：夫妇，伦常之始；配室，家之缘。故必敬戒无违，不可流于零露蔓草，致情义之乖离，亦必尊卑有序，不可等夫绿衣黄裳，致嫡庶之颠倒。且也鸡鸣交警，媲美于前贤；读机相伴，克肖夫古哲。岂仅求家道之成而已哉。不然，琴瑟不调，鸳鸯有乖，其余不足观也已！

第五训 教本睦族：天下无异姓，人世无殊氏。而况一本同源，九族共脉者，敢不肫肫恰恰，以伸缱绻乐易之情也乎。故不可以富骄贫，又不可以贵压贱，且不可以强凌弱，更不可以尊傲卑，庶几五服雍和，九代融洽也。不然，视为秦越，待若霜萍，有慚元圣之戒子多矣。

第六训 谨重妻配：娶妻百年之好，完配卜世之良，所以承祖祀，接宗祧，吉凶昭告神祇，宴贺拜复姻娅者，此也。故不可贪富贵忘其四德，更不可爱姿冶忽其三从；不可纵情欲略

①语出《诗经》：兄弟即具，和乐且孺。

②语出《诗经》死丧之威，兄弟孔怀。

其贵贱，并不可以任燕婉异其伦常。岂曰吾其同姓不婚遂已哉。不然作奸犯科，不容录谱入祠。

第七训 嫁嫠贤良：原罪而嫁以己子，谨言而配以兄女。古昔至圣已郑重于其先矣，吾人顾可苟然于其后也哉。故或年齿相当，抑或位次相等，即不必役役于富贵，不必戚戚于贫穷。凡有里长户籍身家清白而无废疾担恙者，士农工商可也，鱼樵耕牧可也。不然，一日不谨，百年有悔。

第八训 敬重斯文：士人读书明理，见多识广，凡事必能洞达，此士所以居四民之首也。盖乡之有斯文，如人之有眉目。无事之谈古论今，言仁讲义，可以风励乎乡党。有事之时，搦管挥毫，知明处当，可以见重于亲戚。岂非如人之眉目清楚者乎。遇斯文，则必内存恭敬，外加礼貌。辍亵斯文，则临事玄乱，立犹面墙。

第九训 勤业务本：白日莫闲过，青春不再来。此古人警人之怠惰也。莫把真心空计较，清晨莫落是非想，此古人警人之泛滥也。故夫孝子慈孙，当勤心力，以顾父母之养。须切身家以恢创垂之策。谚云：欲求大富贵，须下苦工夫。其此之谓也欤。不然，怠惰泛滥，辱及先人矣。

第十训 忠君报国：人不必尽为朝臣也，而忠报之心，则不可以无位而消灭。故夫孝子慈孙戒骄奢，戒淫逸，戒赌博私宰，戒斗殴强横，戒酗酒乱性，戒盗窃败行。安分守己，急公奉上，耕田完租，收租完粮，借贷清尝，许诺慷慨。则宗亲欣欣而宰令欢欢矣，忠报孰大于斯哉。此尽孝即所以尽忠也。

(——录自始兴永崇公宝溪《华氏族谱》)

二、乐昌（武陵堂）《华氏族谱》

【迁徙源流】乐昌华氏出无锡武陵街当支，谱载宋绍兴间，华氏京一郎公后裔迁福建汀州之连城。传三世至五一郎公后裔九郎公冢子徙粤北英德，三传转徙翁源，又数转移乳源滩头立基。迨十二世法端公，迁双桥寨脚，生华锦、华千二公。自此，派衍星罗，至金岭下、石带、梅花及乐昌开基。

【族谱家规、家训】乐昌华氏家训、家规，谱载列作《圣祖仁皇帝颁示上谕》，共十六打。谱列条引：圣祖仁皇帝上谕，首以敦孝弟开其端，继曰笃宗睦族。盖人道莫先于亲亲，亲亲之外莫切于宗族也。恭录刊载谱中，庶几家喻户晓，俾世世子孙，守礼守法不致冒上忘等，则为祖宗之肖子，将出为国家之良臣，处为盛世之良民，斯毋负。

敦孝弟，以重人伦 其一：子孝亲兮弟敬哥，一家和顺值钱多。圣贤不出人伦外，留得芳名百代歌。

笃宗族，以昭雍睦 其二：祖宗遗下子孙身，根本由来是一人。莫视同宗如陌路，须教族众共相亲。

和乡党，以息争讼 其三：万贯青钱买好邻，古人垂训极谆谆。周旋礼貌存恭敬，彼此帮扶做善人。

重农桑，以足衣食 其四：男耕女织莫蹉跎，耕织勤时衣食多。下抚室家无困乏，上输国课免催科。

尚节俭，以惜财用 其五：从来淡泊是良方，几见奢华能久长。但使此身无冻馁，布衣蔬食又何妨。

隆学校，以端士习 其六：理学从来景大儒，濂溪岳麓是

良模。敦诗说礼崇名教，立志端方品自殊。

黜异端，以崇正学 其七：积善之家福自随，何须谄媚尚巫师。速排异说尊周礼，切勿愚迷酿福基。

讲法律，以儆愚顽 其八：律例岂皆为杀人，颁行成式儆愚民。若能朝夕殷勤讲，自使奸顽志气纯。

明礼让，以厚风俗 其九：名分尊卑不可逾，立身行己要谦虚。能明礼义相推让，风俗自成仁厚区。

务本业，以定民志 其十：勤尔须将生理谋，莫从分外去营求。四民志定无偏向，自致荣华不用忧。

训子弟，以禁非为 其十一：孩提情性易推移，溺爱安能有好儿。教训谆谆无懈怠，庶几日后免非为。

息诬告，以全良善 其十二：止讼应知是善人，忠言逆耳莫相瞋。扛帮刁激非为变，息事方能种福因。

诫窝逃，以免株连 其十三：窝隐逃人罪不轻，一家受累九家倾。务须察查经官府，莫恋亲情起祸凶。

完钱粮，以省催科 其十四：急公奉上是良方，万事先当办课程。依限全完拘系免，无忧无虑似神仙。

联保甲，以弭盗贼 其十五：弭盜先宜清盜根，急联保甲卫乡村。非惟遇盗多帮手，且使奸邪无处屯。

解仇忿，以重身命 其十六：怨毒从来自结仇，冤冤不解几时休。亡身构祸非为勇，唾面自干岂是柔。

(——录自：乐昌武陵堂《华氏族谱》)

粤北谢氏

粤北谢氏脉出河南陈留济阳脉支。谱载：谢氏本为申伯之裔，先祖世居陈留，辗转南迁赣、闽，自宋继而入粤，元、明、清后裔分迁入南雄保昌。在南雄，有上、下孔溪谢氏，其先祖谢学敬于南宋德祐二年由虔化来粤经商，因避乱，卜居南雄沙水。其孙谢德清于元至正七年（1347年）徙筠过开基，德清之孙谢子良于元至正二十六年（1366年）徙官塘开基，生二子正元、正化，正元于明洪武戊辰（1388年）迁上孔溪开基，为上孔溪始迁祖，其后裔分迁官塘、大塘墟。始兴谢氏，于元末明初分布在北山、太平、深渡水、花山、罗坝、顿岗、城南、沈所、隘子、澄江、马市等地立基。乐昌谢氏有两支迁入，一支明隆庆年间由乳源县大桥迁九峰，开基祖彦仁公；一支在清代从仁化迁入五山，分布在九峰、大源、五山、廊田和北乡等地。至清末，又有翁源谢氏自江西信丰迁广西柳州，再迁翁源，分居坝仔、江尾、六里、三华等地。

一、始兴潭亨村《谢陈氏族谱》

【迁徙源流】始兴潭亨村谢陈氏，出自闽中陈氏。谱载《始兴谢陈氏族谱序》记：……有仕于闽中者，别姓为陈，

……概见稽谢氏之先有忠义自奋，变姓名而入建宁者，忠等即其伦欤，其由闽而迁于粤之潭亨……。

【家训、家规】始兴潭亨村谢陈氏家训、家规，谱载列作《祖规》、《祖诫》，各十条。兹列如下：

祖 规

展礼祠墓：祠必巍焕其制，墓必崇隆其基。盖以祠墓者，祖妣灵机之式凭，体魄之栖藏。是故祠祭墓祭必严格衷存，择贤能而主持其事。成乃牺牲，洁乃粢盛，毋使拖欠蒸尝，越期失祭。至于祠墓，乃先人所造，已大费经营，后人宜恪守成规，清静封固。近祠子孙，毋得以近便而堆积物件秽渎。祖宗值年管理须宜祀奉香灯，洒扫清洁，照检漏水，以妥祖灵。此事死如事生，事亡如事存之道也，族人所宜首慎。

孝顺父母：鲁论曰：子生三年，然后免于父母之怀。由此观之，则人子所当念离里之深恩，而终身不忘者也。幸而堂上康宁，左右就养，勿远离膝下。即不得已而游，必告以方，无使父母诒罹。或父母有过，亦当以愉色婉容讥諷无形，谕亲于道。至若亲终必哀痛迫切，哭泣擗踊，交相乃至。夫如是，庶可报亲恩于万一而稍尽子职。

尊敬长上：齿居达尊之一，王化所关昭代攸尚，故凡子孙与家庭、宗族、州里之间，见有年之迈与夫分之尊者，坐则起而礼，行则让彼先。率循子弟之职，勿忘钦若之思，则长幼之序明，尊卑之分定。

教训子孙： 抚堂构而念及贻谋畴，无不爰其子孙。然爰之贵有以教之，而教之必有所以教之之道也。盖择明师而磨砻，求良友以切磋，则俊彩星驰，萃聚一堂，奇兴共赏，疑与共晰，虽愚必明，虽柔必强。慎毋因子孙之鲁顽，家资之匮乏，委而弃之，以蹈养不教之咎。

亲睦宗族： 亲宗戚，睦族属，则恩义笃而伦分明，所以圣谕首则曰敦孝弟，次必曰笃宗族，则亲睦宗族之谊不可不亟讲也。故甚愿尔曹绝勿以强凌弱，以众欺寡，以卑逾尊，以疏逾戚，伤和气以败族纲，视族人而同秦越。

早完国课： 完钱粮以免催科，圣训之垂示也，其彰彰矣。虽薄敛厚民，本王者之膏泽，而国中自赋，实吾侪之宜。然若拖延岁月，视钱粮而等贷借之宽，则追呼日至，自干典刑，必致拘抑囹圄，鞭箠及之，斯时追悔，嗟何及矣。

勤修职业： 人品不同，职业亦异。然职业者，惟勤修而始精。故士必称先则古，奋志芸窗，勿因循自惰，庶可以耀宗祊。农必深耕易耨，竭力南亩，勿游手妨耕，乃足以充家业。工宜习熟各艺，不得作淫巧弄人，伪器售卖。商宜牵车服，贾不得虚花浪费，假伪欺骗。能如是，则职业修而资身有策，俯仰无嗟。

崇尚节俭： 天地之生财，只有此数；人生之福分，各有限制。倘一事之用而罄数年之蓄，亦以为快吾之欲，而所积已无余矣。故与其奢侈败度，曷若节俭寡过。试观世之浮华无实之流，往往至于倾家荡产，寡廉鲜耻，甘为人下。谚曰：床头金尽，壮士无颜。须谨记之。

禁止邪行：息邪说乃以正人心，距诐行始足以端习尚。盖人之所具者，虽天地之正性，而异端左道最易诬世惑民。故凡鸡占鼠卜，遭煞遭雷，漫言某佛降生，烧香聚会，斋婆、尼姑、跳神、卜妇、僧道，当先杜其往来，慎毋听任信从。俗云：不交僧与道，便是好人家。此言虽俚，实可为齐家之要言也。

谨慎婚姻：婚姻为人道之首，万化之源。故女必择贤德之婿，男须选贞静之媳。以德匹德，以贤配贤，慎毋若末世之俗，贪图富贵名位，不顾良贱之等，姗笑姻里，贻辱祖宗。此婚姻不可不慎也，尔曹共慎之。

祖 诫

一诫忤逆不孝：人生之罪，莫大于不孝，故不孝罪不容于死。凡子孙有好赀财私妻子，不顾父母之养，交匪人，疏兄弟，以贻父母之忧，并反唇诟谇，怨怼父母及当面抢白父母者，父母一经赴告族长，即问房长锁至宗祠，决杖三十，倘不自悔悛改，即送官处死。

二诫倚力犯尊：按律，殴有服尊长，照服分杖徒。凡同姓亲属相殴，虽五服已尽，而伦分秩然。倘有尊长犯卑幼，减凡斗一等；卑幼犯尊长，加一等。即或有事故雀角，亦当以赴告族庭理论。如恃财力行暴，有乖名分，族长房长拿至宗祠究问情事实理，决杖三十，仍输罪叩谢被殴尊长。

三诫行奸乱伦：按律，奸同宗无服之亲，各杖一百，强

者斩；若奸有服之亲，递加杖徒绞，凡子孙各宜谨守勿犯。如犯有服者，许族众送官依律究处；无服者拿至宗祠，决杖四十，削名出族。捉奸投族必须丈夫姑嫂，外人旁支毋得肆行乱为。如有挟仇宿怨之徒恃强报复，指捏为奸，鸣锣统众，势逼亲夫宰猪通族，弄假成真，概行不理。果系丈夫姑嫂亲手抓获，照祖条规处咎，断不姑宽。

四诫邪行盗窃：按律，盗窃初犯刺小臂左膊；再犯刺小臂右膊；三犯者绞。凡子孙纵贫乏，亦宜安分自守，各事生业。如有犯盗至三，族长即会族拿至宗祠重处，服亲无得异言。

五诫赌博游荡：按赌博杖八十，开场诱赌者同罪。若专以赌博为事，逞雄滥泼，不务生理者，又加等问罪，枷号三月。凡子孙士农工商各尽己业，毋许优游闲荡，如有犯者，父兄赴告，定必拿至宗祠，决杖三十；仍不悛悔，送官枷责。

六诫至期失祭：按律，失误祭祀者，杖一百。礼文四时有祭，士庶之家春秋为重。我族春祭以清明前十日，秋祭以中元之日，如有至期推诿不祭，族长会族众拿管年之人至祠，决杖三十。倘恃滥持强，送官究治枷责。至于子孙，与祭者必亲致如在之诚，乃为孝子慈孙。若不至祠墓者，概不发胙。

七诫侵骗蒸尝：禋祀之典，惟系乎蒸尝，故能有增益蒸尝者，纪录其功。至若批耕祖田，租税不完或管年之人心怀觊觎，糊涂数目，欺骗蒸尝者，族长会族众拿至宗祠，依卑幼盗尊长律，决杖三十，侵一赔九。

八诫鬻卖祖坟：祖坟乃祖宗体魄所藏。按律，卑幼发卖

尊长坟，杖一百，流三千里；开棺者，斩；弃骸卖坟罪同。买人、牙保知情，各杖一百，送官处治。凡子孙即穷乏亦不得鬻卖祖坟，如有犯者，拿至宗祠，决杖五十，地价归祠。

九诫居丧嫁娶：按律，男居父母丧而娶，女居父母丧而嫁，杖八十；居夫丧而身自嫁人，杖一百并离。凡子孙居丧守制，不得嫁娶。如有犯者，捉至宗祠，决杖二十，仍处罚不孝之罪。即或不得已，宜先禀告族长酌行。

十诫继养失序：伦分序则昭穆当。按律，不得尊卑失序，颠倒伦分。凡子孙以侄嗣伯叔，礼也；若以弟嗣兄以孙，及会立嗣祖昭穆不当者，许族长会族属惩罚乱序之罪，即速改正。

（——录自始兴潭亨村《谢陈氏族谱》）

二、始兴（宝树堂）《谢氏志》

【迁徙源流】始兴宝树堂谢氏出闽武汀脉支。谱载：始迁祖五公览粤省之山川地灵钟毓，睹风俗之纯朴，仁里择居，于是由闽武汀或携妻子以来雄城，又偕叔侄以来始邑立基。又记：溯我族所居之地，开坪田、南坑之祖，则推宝贤、泽开二公。又有宝璜、宝俭、宝选、宝勤，一则居于长坑，一则居于始邑太平圩，一则居于澄江、保昌、上下北山。另有清化五舍、南雄莲塘、窑山坪、保昌太坪、双坑水、暖水塘、上洞水等支。

（——录自始兴（宝树堂）《谢氏志》）

【家训、家规】始兴（宝树堂）谢氏家训、家规，谱载列作《家训》十二则。兹列如下：

重祭祀：报本追远，子孙重典。故时有春夏秋冬，祭有祔祀蒸尝。当祭之日，内尽其诚，外备其物，使吾之精神与祖之灵幽明相通，则以妥以侑矣。孔子曰：“祭则受福，必有合也。”

敦孝友：孝为百行之原，身乃父母所生。诗云：“哀哀父母，生我劬劳。”又曰：“欲报之德，昊天罔极。”倘不及时奉养，抱恨终天晚矣。语云：“与其推牛而祭墓，不如鸡黍之遗存。”尚其念诸。

尽悌道：凡今之人，莫如兄弟。诗云之矣：“弟固当恭，兄亦宜友。”须敦同气之爱，勿伤手足之雅。纵能如古人之大被同眠，灼艾分痛，而悔慢凌竞之习，可勿除欤！

笃宗族：家之有宗族，犹水之有支派也。亲疏虽异，而本源则一。宜亲睦于家庭，雍和达于合族。缓急相恤，有无相通。勿恃富欺贫，勿以强凌弱，勿妒贤而嫉能，勿争长而竞短。善则成之，邪则戒之推之。乡党同井，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恩明宜美。宗族所关，岂细故哉。

正夫妇：夫妇为人伦之始，闺门乃起化之原。阴阳和而后雨泽降，夫妇和而后家道成。礼曰：“夫义妇顺，家之肥也。”若琴瑟不调，祸将立待。尚慎旃哉。

谨婚姻：女嫁男娶，子平愿慰。同姓不婚，周有厉禁。故礼曰：“男女非有行媒不相知名。”又曰：“买妾不知其姓名，则卜之。”盖言谨也。

勤诵读：学乃身之宝，儒为席上珍。自古学不负人，惟人误学。诚能足三余，惜分阴，学底纯粹，业致精微，云烟生满纸，笔阵扫千军，则高爵厚糈，金带紫袍，不期而至矣。

勤耕作：耕以谋粮，食为民天。礼曰：“耕三余一，耕九余三。”庶几亩荒有备。食出于耕，耕赖乎力。仰事俯畜，端系乎此。力之不竭，食于何有？尚其知之。

戒怠惰：游手好闲，不事生业，将放辟邪侈，无不为已。卒之困顿流离，而转于沟壑，往往而然。凡我族类，奈何勿省？

戒赌博：凡人百艺，可为惟惫甚。夫喝六呼么，有何意趣。临场当典，真没廉耻。甚至荡家倾产，贻累妻儿，忍饥受寒，丧名败节，皆由是行。若能警之于先，而悔之于后，庶业可保，而家可全。

戒淫欲：十恶之首，先严淫行。美妾娇婢，实为淫孽。三姑六婆，真是淫媒。一入圈套，害不可言。此色荒之戒。古人作歌以告哀，尚其钦之。

戒滥饮：酒以成礼，亦以陶情，适可以止。一在壑中，内则丧德，外则失仪。庸流固宜节制，士儒尤宜加谨。往见酗酒闹事，几成大祸，可勿慎欤。此仪狄作酒，神禹远之。

（——录自始兴（宝树堂）《谢氏志》）

粵北周氏

粵北周氏出江西庐陵脉支。谱载：周氏本为黄帝裔，本姓姬，传至古公檀父，迁岐山，建邑于扶风西北周原之地，国号曰周，因以周为姓。唐末，周氏因避战乱迁居江西庐陵九曲水，以庐江郡周矩为始祖，周矩仕后唐为监察御史，传至十二世，裔孙周彦美于南宋，由吉州迁福建上杭，元至正元年（1341年）迁龙县新治，后移居翁源白石开基，传至十五世以后，裔孙于明初分迁粤北始兴、仁化。永乐年间，翁源周氏分支移居连平，明末清初再分徙迁入粤北英德、曲江、乳源及南雄、始兴等地。清嘉庆年间，有永茂子友敬迁入新丰。另有始兴周氏，始迁祖于明初由福建上杭迁始兴狮茅坝开基，后裔于清康熙年间，分迁南雄上南坑、园岭。园岭周氏始迁祖周永绪，传三代至周元海，撑船谋生，定居南雄城水上新。又始兴周氏主要分布在北山、太平、顿岗、城南、马市等地。又有仁化周氏，出汝南周氏，谱载本支出汉高祖刘邦将周邑后裔子孙周仁，因封汝坟侯，迁籍河南汝南立基，故以汝南为堂号，始迁祖文宾开基曲江，明末从曲江之白沙迁居仁化长江、扶溪官波水立基。另有新丰周氏出庐陵脉支，南宋咸淳四年（1268

年)复迁入广东五华水寨,再迁入新丰。

仁化长江(汝南)《周氏族谱》

【迁徙流源】仁化长江汝南周氏出汝南堂脉支。谱载:本支于明初迁自福建上杭,开基祖文宾,明末清初,因频遭兵燹,自曲江迁居仁化长江、扶溪立基,后裔繁衍仁化各地。

【家训、家规】仁化长江(汝南)周氏家训、家规,谱载列作《家训》。兹列如下:

一隆孝道,以敦天伦:得亲顺亲,虞帝美传乎。典册以志养志,曾参孝著于篇章。后辈宜谨先贤,当法承欢爱。日须诚竭力之忱;戏彩娱亲,常勤孺慕之念。果其存心孝顺,则彼苍必报以三多。若其蓄志逆忤,而律法已干乎五禁。凡我族属,敬听无违。

一笃友恭,以全一本:克恭克友,周书传手足之爱;吹埙吹篪,风诗美骨肉之恩。故荆树长荣田家之友于当效,而同眠大被姜氏之天显宜遵。是则式相好无相尤,常存和谐之心。尤其必不藏怒,不宿怨,乃为亲爱之至。慎勿阋墙起衅以致角弓贻议。凡我宗枝,急勉勿懈。

一亲九族,以昭雍睦:帝尧首重睦族,君子不施宗亲。故凡为一本,宁厚毋薄。而既属九族,宁亲勿疏。尊卑有分,勿以强欺弱而众暴寡。老幼有序,勿以少凌长而小加大。喜则相庆以结缱绻,戚则相怜以通缓急。如因薄物微故以

致败纪坏纲，则家法难容，而族等宜戒。

一及时祭，以隆追远：如左如右，先圣固有。祭祀之诚，以孝以享。后人宜存追远之念。故纶祀必陈黍稷，而蒸尝当列鸡豚。虽视无形而听无声，事亡勿及事存，然爱乎见而忾乎闻，有诚亦即有格，是则春秋缺祀，而使先灵之恫怨，何如芬苾时升，以受宗公之禧祉。

一勤醮扫，以杜侵占：安祖固须宅兆，妥先必欲佳城。使其醮扫无闻，则侵占者必多。果尔修培不密，则颓败者不少。所以昔年之汉寝，已为今日之唐陵。故先坟之在远方，麦饭年年宜供。而祖茔之历年，鸡黍岁岁当陈。则颓败之虞可免，而侵占之弊自息。

一务耕作，以丰衣食：三时以厚生为急，八政以食货为先。故帝王犹重三推，而先圣尚修六府。况草野与情，岂可优游适志。苟芟柞不力，难免石田之悲；若耘耔维勤，自无菜色之患。幸而旱魃无虐，固欣歌坚好之实；即或雨泽愆期，亦可挽于溢之灾。凡我九族，务急三时。

一勤诵读，以致显扬：朝稽夕考，桓荣一朝而致贵；心唯日诵，李贺七岁以取名。可见志切青灯，海底寻珠不惮劳，则必以心融黄卷，蟾宫折桂有何难。苟其迁延岁月，虚度光阴，慕诵读之名，无研穷之实，纵遇圣明之世，亦抱贫贱之羞。我族后生，慎勿甘居人下。

一禁奸淫，以端族习：大伦造端夫妇，首恶独在奸淫。

故嫂叔不敢通言，古所深戒。男女不亲授，爰礼有明言。倘有不顾廉耻，顿起奸心，始也锁穴相窥，既为伤风而败俗；继也跃墙相从，必致忘身而丧家。上贻父母之忧，下折儿孙之福。家规难逃，国宪必究。凡我子侄，宜佩勿忘。

一息争讼，以重身命：好勇即以丧躯，守家乃为重命。故刚强取祸，处父见杀于鞠；居忿激亡身，仲子覆醢于妹。倘遇忿时，急宜思难。若逞一朝之气，遂亡七尺之躯。大则戮于市朝，身首两地；小则败丧产业，冻馁交加。生无所主，死有余辜。可见小忿当前，须以大量是处。

一戒赌博，以全家产：猜红疑绿必致败产，押宝斗牌定然倾业。迨至家无斗筲，室如悬磬，非作鸡鸣狗盗，必为拐骗窝逃。发觉经官，频加重罪。赃家固治以断指之律，附和亦拟以笞杖之刑。胡不回首猛思，务本力农，何为聚党成群，招刑取辱。

一崇节俭，以惜财用：凡职以开财源，《周礼》有制。六府以厚民用，《尚书》甚详。倘任意奢靡，纵家累千金，恐渐罄于匮乏。必留心俭约，即室存寸玉，乃终至于丰盈。独不思大羹玄酒，可荐天地，亦何必象箸玉杯，以燕宾朋？宁为固陋贻讥，勿作奢侈致败。

一慎丧礼，毋失天心：制别亲疏，服分轻重。齐衰斩衰，当奉为不易之法。小功大功，必凜为一定之程。辟踊蒸祭，固尽人子之职。无财难悦，莫作强为之欢。近世奢侈成

风，毋因丧亲而退业。不思父母生存，尚贻子孙无穷之策，一旦挥如泥沙。俗云：尽孝恐失天良。

一戒婚姻，毋联同姓：太昊完婚，必异姓而通嫁娶。周公制《礼》，示同姓不为婚姻。故结纳初婚，宜諮詢于三问，即鸾胶再续，罔昧于一时，人伦由此不正，族属因以难端。不惟见惩于姬公，亦且贻讥于后世。况嫂叔转配，尤为丧尽天良，人鬼之所同嫉，族属之所不容。纵谓六礼艰窘，何颜面于九泉。

(——录自仁化汝南堂长江《周氏族谱》)

粤北戴氏

粤北戴氏出安徽亳州谯国堂支脉。谱载：宋末戴氏七十四祖杏，迁居闽之宁化。生子四。三子澄逊由宁化再迁漳州漳浦县，生子九，长玉英、次玉先、三玉德、四玉鼎、五玉祥、六玉桢，七玉麟、八玉仁、九玉佳。元朝初年，九子分徙闽、粤、桂各地。六子玉祯，分徙迁入粤北南雄府始兴立基，后裔分徙太平、深渡水等地。自此，戴氏在粤北繁衍，后裔遍布南雄、始兴、曲江及珠三角各地。

南雄、始兴（谯国堂）《戴氏族谱》

【迁徙源流】南雄、始兴（谯国堂）戴氏出休宁之隆阜安公脉。谱载《戴氏源流记》记：休宁之隆阜第十七世安公，宋末官荆州副将，始徙闽之漳州、汀州，择地而居。生子光庭，时称黑面公，又生子九人，俱各散迁入粤。明洪武初，后裔玉祯公徙粤之保昌，迁始兴百花村，此皆本谯国之派流在粤北分徙。

【家训、家规】南雄、始兴（谯国堂）戴氏家训、家规，谱载列作《家规》并列戒条。兹列如下：

家规（十五则）

一孝父母：父子，天性也，人未有不爱敬者。但志要显亲扬名，行宜谨身节用，侍奉贵怡色柔声，丧须哀恸尽礼。只将父母二人时时存念，则忤逆可免。

一敬长上：长上分与年俱尊也。授几奉杖，随行隅坐，《礼》载之矣。凡遇尊辈，一切言动各宜恭逊，不得以贤智先人，不得以富贵自恃。

一友兄弟：兄弟，分形连气之人也，非寻常订交可比。凡为兄弟者，念手足之爱，只得一个让字。勿听枕边言，勿信外人唆，則至诚动物，便消却许多睚眦也。

一慈孤幼：亲支不幸有孤儿寡妇，当提携周恤，共国税差徭，代为撑持，不可欺无知而苛削之。至五服以外，孤贫无依者，尤宜收养，若沦为奴隶，是灭祖宗，心何忍也。

一端闺化：人家娶妇不逾月，便争长竞短，此皆男子溺情床第，故菲薄反在夫亲。惟男不言内，女不言外，夫倡妇随，姑慈妇顺，则和气致祥，骨肉不至伤残，家益昌炽。古人刑于化之，吾族亦宜鉴诸。

一择婚姻：男女定配，所以承先启后，古人一与之醮，终身不改。近日择配或因财货，或逞意气，或选姿色，稍不如愿，甚之三年五载即行拆嫁，此陷子女败入门风，阳犯国典，阴干天谴。吾族嗣后有此，携谱到官法惩，财礼充公。凡为子弟者，毋自贻伊戚也。

一敦族好：族中贫者固多，而富者间亦有之。自祖宗视

之，则皆一体也。夫天道有循环之理，各宜循分以自安。富者不可高傲，贫者勿生忮求，则贫者不致终贫，富者亦长富矣。

一谨交友：友以辅仁而损益攸分。本族各有亲朋往来，但不可滥交匪僻。倘误入其党，身之受辱固不待言，而且累及父母，祸遗子孙，可不慎欤。

一戒乱伦：近来风俗浇薄，有兄死而弟枕其嫂，有弟没而兄娶其妇，名曰转房。此阳为国法之所不容，阴为祖宗之所必诛，伤风败俗，莫此为甚。吾族除既往不咎，后日有不肖子弟再蹈此恶习，族中鸣公究治，定行断离不贷。

一戒谋夺：祖父创立田宅，无论多寡，其思子孙世守之心则一也。族有因丧婚、债务，贫不能守者，本支照时价受之，犹谓产不出户也。如外房挟财恃势，私相授受，是为谋夺，阋墙构讼皆始于此。甚之，族中有贪图财利者，串卖外姓，合族公罚。

一教子弟：耕读二业，今古正务，谋生治家，莫此为甚。子弟之贤不肖，谁姓无之，惟父母教育。可耕者耕，可读者读，即商贾不失正业。莫学游手好闲，莫效娼优隶卒，庶家声不坠，人才蔚起，贤父兄真可乐也。

一慎言语：吉凶荣辱，惟其所召，一言不实，乡邻贱之。纵百端缘饰，如人不信何。惟言必当可，语必由衷。无侈论，无浮谈，庶可以文身矣。

一敦实行：持身处家，应事接物，皆要表里如一，所谓行必以忠也。又须谨慎如始。若自逞才华，虚张声势，只可弥盖一时，终须有始无终。浮华不实之子尚其勉之。

一存仁让：凡一切世间事务，寻疑构难，亡身累族，皆始于不忍，成于不让也。务宜度量渊涵，非大仇怨无存芥蒂，毋生嚣凌，则争竞之风自息。

一循礼曲：礼乃持身之本，于人最为切要，宣圣所雅言也。凡言动举止，冠婚丧祭，务尊古典，毋得僭越。拘束官体，毋得放荡。庶几大而网常伦理，小而日用饮食，不失大家风范。

附：戒条（四则）

一戒酗酒：酒以陶情，兼以合欢，而实为狂药。沉湎之下，小则失仪，大则起祸。子弟无事，不可三五成群，娱人酒肆，即婚姻丧祭，亦必适可而止，不可高谈逞兴，酒后行凶。遇有不平气无不服，违者攻之。

一戒贪淫：淫为万恶之首，报在妻女，断断不爽。古人云：我若淫人妇，人必淫我妻。回思天道好还，欲心自熄。若夫处女寡妇以及家庭乱伦，尤为罪之大者。

一戒健讼：乡党自好者，非十分屈抑，必不肯屈膝公庭。近日名门巨族亦有不肖之徒，逞其刀笔，恃其诡谲，或欺唆他人，或反复告讦，出入衙门，把撑健讼，以致株连亲眷，陷害家庭，究竟己亦倾家荡产，子孙萧条。吾族子孙急宜戒之。

一戒符水法打：符水法咒，招祸之根；棍棒鞭笞，惹灾之由。误入荆棘丛里，私则人相仇害，公则官法拷夹，岂非以身试法乎？亏体辱亲，莫此为甚。几见有读书明理、忠厚传家者遭人凌辱。吾族子弟尚其戒之。

粤北朱氏

粤北朱氏出沛国堂支派。谱载：朱氏祖籍山东邹县，东汉迁江苏沛县开基，唐乾符五年（878年）因避乱迁居安徽歙县，天祐迁婺源。宋宣和五年（1123年）南迁福建建阳，为朱熹后裔，传五世迁宁化，再传九世迁上杭，元至正年间，有后裔分迁新丰、仁化开基。明清时期，再有分支迁入始兴，分布在江口、北山、太平、都亨、罗坝、城南、顿岗、澄江、马市等地。后再迁南雄等地。明成化年间有始迁祖文武、文聪迁乳源。清初，湖广填四川，乳源朱氏大举西迁，其中有分支迁四川川北邻水、大竹、营山、蓬安、仪陇等地。明正德年间，有后裔迁乐昌秀水开基。入清后，分布在始兴、翁源、仁化、乐昌等地朱氏后裔，分迁曲江、乳源等地，其中，曲江朱氏分布在马坝、罗坑、江湾、白土、犁市、重阳、周田、黄坑、灵溪、大塘、火山、花坪、樟市、小坑、龙归等地。

一、乐昌塘口《朱氏族谱》

【迁徙源流】乐昌塘口朱氏出卢阳堂脉支。据《朱氏族谱·世基说》（卷首）载：余家自一世祖玉田由砀山徙卢阳，卜室邑西南隅之得靖，世基之传，始于此嗣。是若柳木

北水外涉，暨黄龙仙居城郭诸族，其聚庐而居者，皆吾同宗也。南街水东津江，始为吾利惺、利涉、利济三祖兄弟分居之地。传世既久，各长子孙……。

【家训 家规】乐昌塘口朱氏家训、家规，谱载列作《朱子训》、《家训八章》等篇。兹列《家训八章》如下：

一祭祀以致敬为本，宗庙以有事为荣，跛跨跃咤非礼也。孔子曰：“我祭则受福，成肃公受赈不敬，充厥命矣。何福之能受为！”

一祭毕而燕，位次有别，昭与昭齿，穆与穆齿，先王之制也。……（略）。

一孝悌万善之根本，不孝不悌，五刑之罪首。忿争小利，轻割天恩，得罪祖宗，于斯为大……（略）

一族人称谓，宜依行次。虽五服既远，慈不可苟也。若行虽尊，而恂恂于贵齿尚德，则彼此称谓之间，并行不悖，又何訾焉？

一睦族以尊祖，恃强众暴弱寡，他姓且不可，况同宗一本之人乎？喜有庆，忧有恤。患难相顾，贫病相遗，厚道也。……（略）

一亲族构讼，蔑伦伤化，不得已则鸣之族老公直者。谚云：“此方无讼，必有君子。”堂堂族老，而使伯叔兄弟，以家事浊官司，则族老何为焉？

一依势刁悍，坐立无纪，主人忽视，莫之戒惩，此渐不可长。今日欺子之亲属，他日安知不欺其子之子孙。故教笞不可废于家也。至夜饮赌博，酿为奸偷，家人犯罪且及主。可不

惧歟？

一本宗家世业儒，农工商贾，各有生理。……（略）古人有言：“父兄之教不先，子弟之率不谨。”不安生理，即必作非为，可不戒哉？

二、两岳《朱氏族谱》

【迁徙源流】两岳朱氏出湘蓝田，祖自清远岳山。据清代朱氏汝珍撰《两岳朱氏族谱序》载：岳山朱氏，始自宋进士评事公，护端宗驻跸广州，帅师拒元，失利殉国，其子孙流寓于岳山之上下谓之两岳，繁衍至今，为称著姓焉。

【家训、家规】两岳朱氏家规、家训，谱载列作《家训》、《乡规》。其中，《家训》分列有《先贤文公家训》、《柏庐公治家格言》；《乡规》等篇。兹列如下：

先贤文公家训

君之所贵者，仁也；臣之所贵者，忠也。父子所贵者，慈也；子之所贵者，孝也；兄之所贵者，友也；弟之所贵者，恭也；夫之所贵者，和也；妇之所贵，柔也。事师长贵乎礼也；交朋友贵乎信也。合理之事当从，非理之事勿作。诗书不可不读，礼义不可不知。子孙不可不教，奴仆不可不恤。守我之公者，理也；听我之命者，天也。人能如是，天必相之。此乃日用常行之道，若衣服之于身体，饮食之于口腹，不

可一日无者也，可不慎哉。

柏庐公治家格言

黎明即起，洒扫庭除，要内外整洁。既昏便息，关锁门户，必须自检点。一粥一饭，当思来处不易；半丝半缕，恒念物力维艰。宜未雨而绸缪，毋临渴而掘井。自奉必须俭约，宴客切勿流连。器具质而洁，瓦缶胜金玉；饭食约而精，园蔬愈珍馐。勿营华屋，勿谋良田。三姑六婆，实淫盗之媒；婢美妾娇，非闺房之福。童仆勿用俊美，妻妾切忌艳妆。

祖宗虽远，祭祀不可不诚；子孙虽愚，经书不可不读。居身务期质朴，教子要有义方。莫贪意外之财，莫饮过量之酒。与肩挑贸易，莫占便宜；见贫苦亲邻，须多温恤。刻薄成家，理无久享；伦常乖舛，立见消亡。兄弟叔侄，须分多润寡；长幼内外，宜法肃辞严……（略）重资财，薄父母，不成人子。嫁女择佳婿，毋索重聘；娶媳求淑女，勿计厚奁。

见富贵而生谄容者最可耻；遇贫穷而作骄态者贱莫甚。居家戒争讼，讼则终凶；处世戒多言，言多必失。勿恃势力而凌逼孤寡；毋纵口腹而恣杀牲禽。乖僻自是，悔误必多；颓惰自甘，家园终替。狎昵恶少，久必受其累；屈志老成，急则可相依。轻听发言，安知非人之谮诉，当忍耐三思；因事相争，安知非我之不是，须平心再想。施惠无念，受恩莫忘。

凡事当留余地，得意不宜再往。人有喜庆，不可生妒忌心；人有祸患，不可生欣幸心。善欲人见，不是真善。恶恐人

知，便是大恶。见色而起淫心，报在妻女；匿怨而用暗箭，祸延子孙。家门和顺，虽饔飧不济，亦有余欢；国课早完，囊橐无余，自得其乐。

读书志在圣贤，为官心存君国，守分安命，顺时听天。为人若此，庶乎近焉。

乡规十条

一尽伦理：曷谓之伦？父子、君臣、兄弟、夫妇、朋友，谓之五伦。曷谓之理？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兄弟有序，夫妇有别，朋友有信，斯谓之理。伦理二字，实万古之常经，百王之治法，历盛衰而不变，与日月而常昭。能尽伦者，谓之贤人，不能尽伦者，难具人形，实与禽兽无异。吾侪伏处乡阁，纵未尝出身事君，而臣下忠爱之义，及父子亲，兄弟序，夫妇别，朋友信之理，所当研究发明，身体而力行焉，无令有灭伦犯理之诮，庶克为人。

二睦宗族：《尚书》曰：以亲九族。九族既睦，是睦族之道。圣王且然，何况庶人。近世忘本者流，或以富贵骄宗族，或以智力抗宗族，或以顽浊欺凌宗族，未尝不取快一时，实皆自种罪孽。昔王士晋先生有言：睦族有三要，一曰尊尊，二曰老老，三曰贤贤。又有四务，一曰矜孤，二曰恤寡，三曰周窘，四曰平争。诚哉洵睦族之良方也。我乡人各宜取法前贤，共念一本之亲，以敦九族之谊。

三勤职业：士农工商，各有职业。勤则职业修，而俯

仰有赖。惰则职业废，而事蓄无资。况所谓勤者，非徒尽力也。第一贵尽道，如为士则必先器识，后文艺，勿因读书识字，舞文弄法。作乡绅，不得出入官衙，有玷行止；为仕宦，不得贪墨败戾，贻辱祖宗。为农者，不得窃田水壤。沟洫，纵牲畜践禾秧，赖田租。为工者，不得作淫巧，造伪货。为商者，不得垄断居奇，重入轻出，与乎挟资冶游，酒色浪费，此皆所谓尽道也。反是，则忝厥职，失厥业矣。我乡人其各勉旃。

四正名分：先师策卫，首在正名。名之所关重矣。我乡谱牒所载，世次井然，兄弟叔侄，彼此称呼，自有一定之序。近世风俗浇漓，或狎与亵昵，或狃与阿承，以至称呼颠倒，往往有之。且有分属弟侄，胆敢直呼叔兄之花号者，似此浇风，切不可长。今与乡人约，凡于尊前，拜揖必恭，言语必逊，坐次必依先后，称谓必期当可，庶几名正而情洽矣。至于尊长，尤必敦品励行，以为后生典型。不可恃尊恃长，逾礼法而凌卑幼。

五教童蒙：古人有胎教，有能言之教。稍长，贤父兄又有小学之教，大学之教。是以子弟易于成材。近来风不古，若此调不弹，人材所以衰落。兹与乡人之约：凡各家子侄年登七八岁，便送至入塾，读书学字。渐长稍有知识，则择品行方正之士为师，将正经书史，严加训迪，务使变化气质，陶镕性德。他日若做秀才，若做官，固能为良士，为廉吏，就是为农为工为商，其心地明白道理，亦不失为谨恭之子。

六完国课：赋税为皇家之贡，所系非轻。一有拖欠，便

是不良百姓。迨两忙之后，丁差到门廸催，呵斥怒骂，有何意味？况且招呼不周到，势必枷锁及身，官衙受责。那时亏体辱亲，破财废日，仍然要完纳一切方罢。言念及此，羞极愚极。劝我乡人，务宜于新正官府开征之日，赶紧完纳。庶在国为良民，在家为肖子。昔吾家柏庐先生曰：国课早完，虽囊橐无余，自得至乐。诚哉是言也。

七息争讼：谚有之曰：生不入官门，死不入地狱。斯言也，殆见讼之有害无利，概乎其言之也。究之构讼公庭，无论官之廉明与否，而其中种种受人压制，受人呵斥，受人刑辱，有不待言而各晓者。奉劝我乡人，倘有关系祖宗父母兄弟妻子诸大事，不得已要言于公者，其余一切争执细事，务宜召集绅耆，酌理准情，和平了结，千万不可逞一时意气，或听人唆摆，上控官门益大。圣人演《易》至《讼卦》曰：“惕中吉，终凶。”其各念诸。

八严守望：大吏关心民瘼，谕令各乡团练，诏立保甲，原为安靖地方起见。倘不实力奉行，只图虚应故事，一旦有警，始悔防御无术，嗟何及矣。今集众议，定为思患预防之策，申明条约，雇练勇士名，购备器械。晚则锁闸门，昼夜更番巡察。有事则鸣锣告警。乡人一闻锣声，则要执杖齐出，或分追，或合捕，或邀截，庶不失出入相友，守望相助之风。倘或不肖子侄从中为伥者，确查实据，送官究治。

九禁赌博：赌博本牧猪奴之戏具耳。迩来赌风日炽，到处皆有。究之推其弊，凡倾家荡产，招祸速衅，卖妻鬻子诸事，无弗由此。又况赌为盗原，势所必至。我乡同祖共宗，聚

族而居，五百年前，本是一家。安可以兄弟叔侄相聚为赌博乎。兹与乡人约：自今以后，凡所谓番摊天九，掷色打牌，十五胡十二位花生摊诸目，一概严为禁止，以笃亲亲之谊。倘或不肖之徒不遵约束，胆敢开场窝赌，务必集众上祠，处治示警。

十警为非：我乡自六世祖兵部封君子英公迁居岳里，耕读传家，世守彝训。自后列祖考以乡贤，以忠义，以名宦，以笃行君子，以中宿异人，流芳郡志邑志者，班班可考。今则历年数百，族大人多，其中人心不齐，品行或殊，而为士为农为工为商，务宜父诏子，兄教弟，伯叔训侄，各占一籍。遵循礼法，庶无惭于国家声。万一有冥顽子弟胆敢越乎规矩之外，或窝匪，或为匪，一经查出，则集众调处。小则捆绑刑释，大则鸣官严行究办，绝不徇庇。

粤北卢氏

粤北卢氏出范阳，主要分布在粤北南雄、始兴、翁源等地。谱载卢氏为炎帝裔，本姓姜，周敬王十一年（前509），封姜太公十一世孙文公子高之孙奚食采于卢，因以卢为姓，望出范阳。始迁祖卢光稠生唐开成五年（840年），唐末，乘乱起兵于虔州，自任虔州刺史，后梁太祖授百胜军防御使兼五岭开通使，进封开国侯。传至第十世卢三六郎（字维钦），由江西虔州迁福建宁化，遂世居闽地。再传至十七世，明永乐初年，裔孙礼受、永昌、永兴、永茂、永文、永盛、永发等，自福建迁始兴都安水开基，卢氏分布始兴江口、太平、深渡水瑶族乡、隘子、花山、城南、马市、顿岗等地。明嘉靖年间，始兴马市、都安等地卢氏再分迁南雄、翁源、仁化等地，后裔遍布粤北。

始兴（范阳堂）《卢氏族谱》

【迁徙源流】始兴范阳堂卢氏系出姜后。谱载：有奚公食采于卢，因以为氏。汉封太尉长安侯绾为燕王。后裔居涿郡，魏更涿郡为范阳，卢氏遂以范阳称。自唐有光稠公，僖宗授为百胜军防御使，兼五岭开通使，进封开国侯。宋加封大

傅，有功于韶，韶人立庙祀之。至明永乐间，稠公之子孙延昌公房之礼受、永昌等公，孟坚公房之佛圣、佛寿等公，同为伯叔兄弟，宦游始兴，遂家焉。今吾粤北江卢氏，皆稠光公之苗裔也。

【家训、家规】始兴范阳卢氏家规、家训，谱载列作《家训》十二则。兹列如下：

家训十二则

敦孝悌：夫孝者，天经地义，人生百行之原也。父母之德，昊天罔极，人子欲报亲恩于万一，当内尽其心，外殚其力，谨身节用，以勤服劳，以隆孝养。慎毋博奕，饮酒好勇，斗狠好货，财私妻子，始无愧于孝矣。至若家有长子，称曰家督^①，弟有伯兄，尊曰家长；凡日用出入，事无大小，众子弟悉当咨禀焉，饮食必让，语言必顺，步趋必徐行，坐立必居下。凡以明弟也，夫十年以长，以兄事之，五年以长，则肩随之，况同气之人乎？故不孝与悌相因，事长与事亲并重。能为孝子，然后能为悌弟最者。

睦宗族：《书》曰：“九族既睦。”《礼》曰：“敬宗睦族。”明人道必以睦族为重也。夫家有宗族，犹水之有分派，木之有分枝。而要归其本源则一也。故人之待其宗族也，必如身之有四肢四体，务使血脉相关，疴痒相通，秩然有

^①典出《史记·越王勾践世家》：家有长子曰家督。

序，蔼然仁者。毋生凌兢。彼世宗之族不睦者，或富者多吝而无解推之德；或贫者多求而生触望之思；或以贵凌人，或以贱骄人，或财产相兢，或意见偶乖，或偏听妻孥之浅见，或误中谗匿之虚词，因而诟谇倾排无所不至，不惟不知雍睦，抑且忘为宗族矣。愿吾族人其互相劝励。

和乡党：《诗》曰：民之食德，乾喉以衍。言不和之渐，起于细微也。凡人处乡党中，宜接之以温厚，处之以谦冲。毋恃富以侮贫，毋恃贵以侮贱，毋希智以欺愚，毋以强而凌弱。谈言可以解忿，施德不必望报。人有不及，当以情恕；非意相干，当以理遣。我既有包容之度，彼必生愧悔之心。一朝能忍，乡里称为善良；小忿不争，闾党推为长厚。由此而争端不起，速讼无因。岂至结怨耗财，废时失业，而破产流离，以身殉法者哉。

重农事：夫日食之利生于地长于时而聚于力。稍不自力，坐受其困。故勤则耕三馀一，耕九馀三。不勤则仰不足事，俯不足畜。古者，天子亲耕，为天下倡，以农事为至重也。今告我族，凡耕稼者，勿好逸恶劳，勿始勤终惰，勿因天时偶歉而轻弃田园，勿慕奇赢倍利而辄改旧业。苟能胼手胝足，竭力耕耘，东作自然西收，将日积月累，可驯至于饶裕，子孙得以世守田园，利赖自无穷矣。

尚节俭：生人不能一日无用，即不可一日无财。然必留有馀之财，而后可供不时之用。故节俭之道尚焉。夫财犹水也，节俭犹水之蓄也。水流不蓄，则一泄无馀，水立涸矣。财流不节，则取用无度，财立匱矣。故值仓箱充实之时，即当预

为节俭之计。若酬酢往来浮费是尚，冠婚丧娶悉事奢靡，衣服华丽，饮食甘肥一至空虚。彼时饥负号寒，困苦无告，寡廉鲜耻为盗为娼，无所不至矣。可不慎欤。

明礼让：礼为天地之经，万物之序。道德仁义，非礼不成，尊卑贵贱；非礼不定，冠婚丧祭，非礼不备；酬酢燕飨，非礼不行。是知礼之体大而用广也。然礼之用，贵于和，而礼之实，存乎让。夫子曰：“能以礼让，为国乎何有？”诚能和以处众，卑以自牧；在家庭而父子兄弟底于肃雍，在乡党而长细老弱归于雍睦。毋犯嚣凌之戎，毋蹈纵恣之衍，毋事一念之贪，遂成掠夺；毋逞一时之忿，致启纷争。各戒浇漓，共归长厚。则循于礼者无悖行，敦于让者无竞心。蔼然有恩，秩然有义，岂非太和洋溢者哉？

崇正学：人受天地之中以生，惟此伦常日用之道，为智愚所共由。索隐行怪，圣贤不取。为学者，圣经贤传所当朝稽而夕考焉。至若不经之典，妄诞之言，则为异端，自当屏绝，以正身心。将见所习不苟，品行自端，事亲孝，事君忠，莫不悉由于正学之所基矣，可不审欤！

务本业：人生天地，智愚不同，莫不择一业以自处。士农工商，业虽各别，而所当务则一也。夫身之所习为业，心之所向为志。业与志本相须而成也。但恐日久生厌，舍旧图新，或为浮言所动，或因际遇未通，一念游移，半途而废。作非分之营求，生意外之妄想，而志遂于荒，业遂于废矣。凡我族中，务须士食旧德，衣服先畴，工利器用，商通货财。各世其业，上继祖宗之传，下绵子孙之福，则富庶丰亨，岂有穷

哉？

禁非为：大凡子弟之率不谨，皆由父兄之教不先所致。为父兄者，启其德性，遏其邪心，广其器识，谨其嗜好。人之淑匿邪正，必自为子弟之日起。今告族人，凡有子弟，务必严加约束。而游手好闲，博奕饮酒，交结匪类，放僻邪侈，在所当禁。倘任其游荡，一至陷溺而不悟，以致罹法纲纪刑章，为父兄者独能晏然已乎？慎之，慎之。

戒赌博：语云：“人生百艺可随身，赌博场中莫去亲。”盖赌博一项，例禁甚严，有犯必惩！况赢输一说，今日赢一两，实得不过数钱。明日输二两，断难求免半分。及至典当无具，借贷无门，饥寒迫身，流为盗贼，陷入囹圄，五刑交加，倍尝痛苦。上遗羞于父母，下贻累于妻子，乡党弗之顾，亲友弗为恤，求生不得，求死不能。赌博之祸必至于此。凡我族人，最宜猛省。

止健讼：大凡物不得其平则鸣，是讼端一项，非必谓尽能无也，然必审视其事之何如耳。如果阴谋强占，难以理处，出于不得已者，始可鸣之于官。若客气激发，无甚伤害，动辄结讼公庭，用费钱财，荒时失业，将富者因此而速贫，贫者因此而陷身。是不忍之，为害甚矣。今为族人劝，凡有横逆之投，必须自反，即有睚眦些小忿，亦当忍耐。古人唾面自干，良可法也。《易》云：“讼终凶。”劝我族人，宜三复斯言，即可以保全身家矣。

急输将：夫以下奉上，先公后私，分所宜然。依限而纳，无待追呼，斯称善俗。凡我族人，有钱粮者，务宜急公早

完，勿得任意迟缓。独不思朝廷正供岁输，岂容抗欠差役，受比追之苦，肆意诛求，剥喙叩门，多方需索，锁赴到官，刑权随加，身既受辱，更且耗财，无名之费，或浮于输纳之数，而究竟未完之项，仍属不能宽贷。与其为抗粮之顽户，何若为急公之良民。获其所余，以资俯仰。其为安乐，当何如耶？愿吾族中其共相勉之毋忽。

——录自始兴（范阳堂）《卢氏族谱》

粤北官氏

粤北官氏出自上官氏，郡望天水郡。谱载：官氏始祖上官子兰公，祖姓芈，为楚怀王稚子，因聪慧贤能，王甚爱之，封地上上官邑，因以地为姓，为荆楚十八姓著名姓氏之一。唐末黄巢起义，上官氏避乱，南迁福建宁化上杭等地，改姓官，始迁祖官膺。元末明初，为避战乱，始迁祖第四代孙耀、擢、跃等四兄弟，分徙入粤东大埔、海丰等地。明正统三年（1438），福建上杭胜云里官氏七兄弟迁出，入粤北立基。老大千一郎迁至翁源龙仙，老二千二郎和父母官五郎夫妇迁至始兴隘子，其子孙主要分布在隘子，千三郎迁入仁化县南木罗洞，千四郎迁向不明，千六郎迁湖南宜章长宁乡十四都，千七郎迁英德青塘。清道光十三年（1833）至咸丰十年（1860），千二郎后裔官乾荣父子三人在满堂建起三座大围，合称满堂大围。官氏在始兴分布隘子、太平、司前等地。翁源县境内有少数组后裔分居。

始兴清化（天水堂）《官氏族谱》

【迁徙源流】始兴清化天水堂官氏出明正统三年（1438）福建上杭始迁祖五郎公支。谱载：大明正统三年，五

郎公携二子由闽省上杭迁来隘子千家镇定居，后二子将其父五郎公骨灰搬来隘子安葬。由此，官氏繁衍清化二十余世，是为明清始兴四大家族之一。

【家训、家规】始兴清化（天水堂）官氏家规、家训，谱载列作《家训十则》，《家规十二条》。兹《家规十二条》列如下：

家规十二条

一重国课：盖自划土分疆，四海共登仁寿之域；耕田凿井，万姓咸蒙乐利之休。我皇上以一人而养天下，吾侪自当效力作而奉一人，此赋税之输，不容缓也。朱子曰：“国课早完，即囊橐无余，自得至乐”。愿我族人朝廷正供，届期急公奉上，勿致吏扰追呼可耳。

二重节烈：夫忠孝节烈及男女百岁，例得褒嘉，我族有此人，理宜申鸣，当事转请旌表。倘因孤幼及力乏不能者，族属务宜资助，共成厥美。

三敦孝弟：夫孝弟为人伦之本，爱亲敬长之良，虽孩提之童，亦所能知，克全此者，庶可为人。况圣谕首重人伦，教孝弟至详。且悉我族人，各当敦笃大本，无负天良。倘有不孝不弟之辈，不惟国有严刑，并有干连族长，岂不畏哉。今之人或因只生一子，父母姑息养成，而不知出首，或因衰老力弱而不能首者，凡在三族和邻佑人等，务宜鸣官重治，并削逆裔谱牒，其妇媳干犯者亦然。

四严冢祀：切祖堂祖冢祀田皆先人所立，心力艰苦所贻，於后人者务宜酌定章程，以为世守，毋得更改。倘有私卖祀产，盗葬祖山并及谋买强占等情，大干法纪，该族长毋得怜恤宽宥而坏纲常。此事关乎大义，故特著之，惟各遵守，倘若干犯，噬脐莫及矣。

五重师教：夫民生有三，事之如一，父生之，师教之。则尊师取友，子弟方有成立；日就月将，乃可绍继书香。今之人不知择师教子，甚且一暴十寒，则安望其异日之有成也。况人材不择地而生，实由父兄择师之善教，倘或务简便尚浮夸，所以子弟流于不类，贻笑父兄。苟能着意其间，将见斯文日起，门第生辉。我族勿视为寻常可。

六睦宗族：夫宗族为一本之谊，岂可无雍睦之风。然八家同井，尚且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况吾族谊属一本，休戚相关，睦族之道可不亟讲欤。今我族人处邻里乡党必须礼义相尚，庆弔相闻，而蔼然于里巷间，奕世自应昌炽。至若修祠葬祭，一切义举公件，务必矢公矢慎，协力同心，毋得贤智相先，势力相压。恪遵恂恂圣训，尤见一族和气焉。

七戒争讼：朱文公云：居家戒争讼，讼则终凶。诚哉是言也。一有争讼便伤和气，故人居乡曲邻里而能容忍，不惟能保全身，并且使囹圄生草，讼庭落花。若族中不肖之辈，无故滋事伐害宗族，或挟私仇而压卑凌长，欺弱暴寡，皆名义所关，均属可恸可恨。族长务必秉公理论责罚，使之改过迁善；如若强顽不化，鸣官究治，永不许入祠祭祀。若被外人欺